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21



2025 年 4 月 25 日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申雷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及公司盖章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安联锐视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联众永盛	指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徐进
前端摄像机	指	监控系统前端设备，完成监控现场图像采集并将光信号转换成电信号
后端硬盘录像机	指	以硬盘作为存储媒介的存储和管理摄像机视频信号的监控设备
本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即原始设计制造商，生产商自行研发、设计产品，由客户选择并在标准化产品基础上提出个性化需求后进行订单式生产，产品由品牌商客户销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巨潮资讯网	指	www.cninfo.com.cn
OFAC	指	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
SDN 清单	指	特别指定国民清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安联锐视	股票代码	301042
公司的中文名称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联锐视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UHAI RAYSHARP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ayshar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进		
注册地址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8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85		
公司网址	www.raysharp.cn		
电子信箱	security@raysharp.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申雷	邹小蓉
联系地址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
电话	0756-8598208	0756-8598208
传真	0756-8598208-802	0756-8598208-802
电子信箱	security@raysharp.cn	security@raysharp.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建来、胥传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杨桂清、孙振	2021 年 8 月 5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690,656,731.64	688,018,498.37	0.38%	794,837,7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333,202.49	92,507,328.64	-22.89%	102,622,20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553,129.72	87,162,830.82	-25.94%	110,477,51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209,401.50	74,760,827.12	-59.59%	192,793,64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1.34	-21.64%	1.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1.33	-21.05%	1.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7.96%	-1.60%	9.14%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56,240,184.02	1,350,961,669.90	-14.41%	1,303,141,02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6,325,476.42	1,171,636,375.63	-11.55%	1,164,130,506.2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0,107,642.63	195,446,285.75	218,386,732.38	136,716,07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80,748.83	34,270,255.66	29,813,716.89	-3,931,51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00,910.25	31,814,355.26	28,528,583.41	-5,290,71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4,690,448.47	42,602,141.39	16,310,640.49	-4,012,931.91

流量净额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8,147.13	-1,619,346.23	275,296.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08,985.18	4,557,227.72	6,814,891.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45,242.83	2,884,269.29	2,735,945.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6,754.30	371,997.98	3,260,214.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0,858.41	106,951.09	-18,967,753.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3,568.03	956,602.03	1,973,900.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2.79		-2.13	
合计	6,780,072.77	5,344,497.82	-7,855,304.2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 核心业务

公司的核心业务为安防视频监控产品软硬件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前端摄像机、后端硬盘录像机等。一个典型的视频监控系统主要由一台或多台前端摄像机和一台后端硬盘录像机两部分组成，可以实时查看摄像机画面的情况和后期调取录像查看历史录像记录，达到实时监控或后续取证的目的。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家庭、社区、企业、商铺、车辆等消费类领域，以及政府机关、公共安全、金融、电力、教育、公用事业、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工程类市场。

2. 所处行业和细分领域

根据中国现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信息”产业中的“数字音视频产品”领域，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从实际应用来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安防领域，属于安防行业的视频监控设备制造及系统集成板块。

3. 产业链环节

安防视频监控产业链自上而下可分为四个环节：上游是关键电子元器件（如光学镜头、芯片、图像传感器、存储器等）供应商；中游是安防监控设备（如摄像头、录像机、服务器等）制造商；下游衔接层包括系统集成商（方案设计）、渠道商（分销）和工程商（安装实施）；终端客户为政府、企业、家庭等使用者。公司处于产业链中游，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

4.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视频监控相关的图像处理技术、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存储技术、智能分析技术等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主要存储产品和摄像机在图像色彩还原度、清晰度、图像传输实时性、流畅性，数据存储的安全性、稳定性，警情处理的高效性等方面都处于行业先进地位。

公司已累计开发新产品 10,000 多个款型，已成为国内具备技术和生产优势的安防视频监控骨干企业，是我国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重要制造商之一。公司产品销往全球各个国家，是全球安防视频监控市场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全球知名安防媒体 a&s 传媒发布的 2024 全球安防 50 强榜单，以全球范围内安防企业的上一年度销售收入为依据进行排序，公司位列“2024 全球安防 50 强”第 28 位。

5. 行业基本情况

安防行业是现代社会公共安全治理与科技创新深度融合的产物，在犯罪防控与公共安全隐患长期存在的背景下，行业发展的底层逻辑具备强韧的可持续性。安防行业伴随社会安全需求升级与科技革命持续进化。在生物识别、物联网感知、数字孪生等技术赋能下，安防企业加速向 AIoT 生态服务商转型，视频监控系统已从单一安防工具演变为融合 AIoT 的智能化基础设施，其价值延伸至城市治理、生产管理、民生服务等多元领域。

新技术推动了安防行业的发展。AI 与智能化使基于深度学习的人脸识别、行为分析算法推动视频监控从“被动记录”向“主动感知”跃迁，实现实时预警与智能研判；云边端协同使 5G 网络支撑下，云计算（数据中枢）、边缘计算（智能 NVR）与终端设备（AI 摄像头）形成弹性算力网络，提升数据处理效率；多模态融合使视频数据与热成像、雷达、声纹等多源信息融合，应用边界拓展至智慧消防、环境监测等新兴领域，打开千亿级市场空间。

可见，在满足基础安防需求的同时，安防行业正加速向物联网生态延伸，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应用将成为驱动市场增长的新引擎。

（二）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从市场应用方面分析，安防行业的发展可以分为四个阶段：1. 初级阶段：该阶段是安防行业发展的起始阶段，主要以传统安防设备和手段为主，如门卫、巡逻等。2. 电子化阶段：该阶段随着科技的进步，安防设备开始向电子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如视频监控系统、电子巡更系统等开始应用。3. 网络化阶段：该阶段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安防设备和系

统开始向网络化和数字化方向发展，如智能交通系统、智能安防系统等开始应用。4. 智能化阶段：该阶段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成熟，安防行业开始向智能化和自动化方向发展，如智能安防、智能家居等应用逐渐普及。

从技术发展方面分析，安防行业的发展可以分为三个过程：1. 模拟视频监控阶段：第一代的全模拟视频监控系统，这个阶段为初步探索阶段，主要是将安防视频监控技术直接应用到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的建设中。2. 数字视频监控阶段：第二代的部分模拟与部分数字的视频监控系统，这个阶段以扩大覆盖和资源整合为主，一系列新的技术得到了广泛应用，如视频监控联网共享技术、高清技术和集中存储技术，整个监控系统全面向数字化、网络化方向转变。3. 网络视频监控阶段：第三代的网络化、集成化、全数字化视频监控系统的发展过程。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也在安防领域迅速开拓应用，安防行业正处于重新定义的阶段。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周期性特点不明显，但是视频监控技术的更新换代速度很快，不断有新的技术和产品出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同时，随着安防需求的不断增加，视频监控市场的规模也在不断扩大。

（三）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公共安全视频系统是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战略性地位日益突出。近年来，国家在安防领域持续加大政策扶持力度，推动视频监控系统向智能化、全域化方向纵深发展。

1. 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国务院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印发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加快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包含加快重点公共区域和道路视频监控等安防设备改造。

2. 2024 年 7 月 28 日，国务院印发了《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提出加快补齐城市安全韧性短板，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在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中，以消防、安防等配套设施更新为重点，扎实推进 2000 年底前建成的需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现代化。

3. 2024 年 12 月 5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提出加快重点公共区域和道路视频监控等安防设备智能化改造。支持有条件的住区结合完整社区建设，实施公共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与管理，提高智慧化安全防范、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还提出了依托高等学校、科研机构、骨干企业以及重大科研项目等，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注重培养具有新一代信息技术、工程建设、城市管理、城市安全等多学科知识的复合型创新人才。

4. 为了规范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管理，维护公共安全，保护个人隐私和个人信息权益，国务院制定《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管理条例》，并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国务院第 48 次常务会议通过，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为公共安全视频系统的规范化建设提供了法律依据。

2024 年，在众多政策红利和强监管下，安防视频行业正式迈入“合规治理+智能升级”双轮驱动发展阶段。企业需快速适应，同时抓住 AI 与智慧城市建设的机遇，提高市场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公司是安防视频监控产品软硬件开发制造商，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产品软硬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前端摄像机、后端硬盘录像机等。

2. 产品主要功能及应用范围：

一个典型的视频监控系统主要由一台或多台前端摄像机和一台后端硬盘录像机两部分组成，可以实时查看摄像机画面的情况和后期调取录像查看历史录像记录，达到实时监控或后续取证的目的。

公司前端摄像机产品包括 AI 智能系列、云台、球机系列、多目广角系列、全彩黑光系列、热成像系列、家居消费系列等，分辨率有 200 万、400 万、500 万、800 万、1200 万、3200 万像素的产品可供选择。后端硬盘录像机包括模数混合 XVR 系列、AI 智能 NVR 系列等，涵盖 4 路、8 路、16 路、32 路、64 路、128 路、256 路，存储硬盘可支持 1 盘、2 盘、4 盘、8 盘、16 盘等。在安防领域，视频监控系统经常需要同时处理多个摄像头的视频流。4 路、8 路、16 路等指的是系统能够同时接入的摄像头数量。例如，一个 16 路的视频监控系统可以同时显示和记录 16 个摄像头的视频。

安防视频监控系统是应用网线、光纤、同轴电缆或微波在其闭合的环路内传输视频信号，并从摄像到图像显示和记录构成独立完整的系统，同时相关视频场景的监控和录像查询可以通过互联网实现远程查看和回看录像记录。它能实时、形象、真实地反映被监控对象，不但极大地延长了人眼的观察距离，而且扩大了人眼的机能。一个由若干个前端摄像机和后端硬盘录像机组成的安防视频监控系统，可以实时查看摄像机监控画面的情况和后期调取录像查看历史录像记录，做到事前预警、事中记录、事后查证，主要用于家庭、社区、企业、商铺、车辆等消费类场景，如居民小区中的电梯监控、大堂监控、出入口人员识别、停车场车辆抓拍识别等；以及政府机关、公共安全、金融、电力、教育、公用事业、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工程类项目的场景，如银行系统的 ATM 柜员机监控，现金柜台监控、运钞车停放区监控、大堂业务办理区监控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累计开发新产品 10,000 多个款型，产品销往北美、欧洲、亚洲等发达国家，也销往大洋洲、南美洲及非洲等地区，在全球各地拥有近 500 家客户。公司主要采取 ODM 为主的经营模式服务于全球科技和消费电子行业领先客户，为客户提供视频监控产品及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设计研发和生产制造服务，已成为众多知名品牌商的合作供应商。公司境内销售保留少量 OBM 销售模式，主要面向国内客户。

公司配备了专业的研发团队，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市场需求情况、市场发展趋势，自主设计和研发产品线，公司再通过参加展会、客户主动接触、客户介绍、网络开发等方式拓展客户，客户通过对公司产品的构造、系统和功能的了解选择公司产品，公司也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的定制化设计和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创新机制，根据客户及市场需求开展研究创新工作，构建了健全的研发组织架构，采用资源线和产品线的矩阵式组织架构运作。资源线主要提供底层技术支持服务；产品线主要负责相关产品研发、测试等工作，分为同轴高清硬盘录像机，网络高清硬盘录像机、同轴高清摄像机，网络高清摄像机等产品线。通过矩阵式的产品线和资源线的研发组织架构，使得公司产品研发组织灵活，资源调配合理，有效的缩短产品开发周期，提高产品的开发效率。此外，公司通过多部门协作的技术研发机制，与市场营销部门频繁的信息沟通，将先进技术及时转化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包括标准件和定制件两类，其中标准件主要包含硬盘、主动元器件（集成电路）和被动元器件（电阻、电容、电感、变压器等）；采购部根据业务部门提出的产品需求及市场预测进行原材料采购；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程序，通过考核和评估供应商的产品产量、质量、交货能力、交期、价格、服务及向终端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等，综合考评合格原材料供应商，并与核心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保障采购价格的稳定和供货能力的及时性。

（3）生产模式

公司实施“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由公司计划部门统一组织管理，通过对客户需求进行预测分析并结合产品库存和产能情况，形成相应的生产计划，生产部门负责生产计划的具体组织和实施。公司各生产工序对产品进行严格的检测和监控，为客户提供长期稳定的规模交付。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以外销为主，公司通过参加展会、客户主动接触、客户介绍、网络开发等方式拓展客户。通过客户对公司研发、品质、生产各项体系的严格、复杂的认证，并通过打样、试产、检验等程序，各项指标、条件达标后，公司进入客户供应商体系，与客户签订供应协议，客户根据日常需求向公司下达销售订单。

（三）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视频监控相关的图像处理技术、音视频编解码技术、存储技术、智能分析技术等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主要存储产品和摄像机在图像色彩还原度、清晰度、图像传输实时性、流畅性，数据存储的安全性、稳定性，警情处理的高效性等方面都处于行业先进地位。

公司采取 ODM 为主的经营模式，主要服务于全球科技和消费电子行业领先客户，为客户提供视频监控产品及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设计研发和生产制造服务，发展至今已具有完整的产品生产体系和较强的生产能力，既可以快速将研发成果转化为定制化的成熟产品，又可以满足客户短期内大批量交货需求。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累计开发新产品 10,000 多个款型，产品销往北美、欧洲、亚洲等发达国家，也销往大洋洲、南美洲及非洲等地区，在全球各地拥有近 500 家客户，已成为国内具备技术和生产优势的安防视频监控骨干企业，是我国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重要制造商之一，也是欧美安防视频监控市场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全球知名安防媒体 a&s 传媒发布的 2024 全球安防 50 强榜单，以全球范围内安防企业的上一年度销售收入为依据进行排序，公司位列“2024 全球安防 50 强”第 28 位。

2024 年 10 月 30 日，美国国务院及财政部 OFAC 将公司列入 SDN 清单，禁止美国人与公司进行交易，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公司已经委托国内及美国律师团队提出移除申请，目前正等待结果。

（四）竞争优势

公司通过十余年的持续发展，在科研水平、核心产品、质量管控等方面形成了核心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有如下几点：

1. 公司规模

公司始终专注于视频监控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历了视频监控行业多次技术升级迭代，积累了完整和全面的视频监控技术和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公司发展至今已具有完整的视频监控前后端产品生产体系和较强的生产能力，既可以快速将研发成果转化为定制化的成熟产品，又可以满足客户短期内大批量交货需求，已成为国内具备技术和生产优势的安防视频监控骨干企业，是我国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重要制造商之一，也是欧美安防视频监控市场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2. 研发实力

经过多年的投入和积累，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国内同时具备硬件设计能力、软件开发能力以及集中管理平台研发能力的少数几家公司之一。公司开发了完整的视频监控前后端产品线，既能迎合消费类客户对高性价比和快速响应优势的研发、生产要求，也能满足工程类客户对于智能化产品的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研发投入，在安防视频监控细分领域开拓了很多新的产品应用。一是公司加大 AI 算法和场景应用的投入，深耕客户实际应用场景，如 AI 人员跟踪、岗位检测、不同声音检测等，大大提升了产品体验效果。二是在全彩 AI、多目、全景、热成像等领域持续投入研发资源，形成了产品矩阵，覆盖了客户的多种需求。三是针对消费产品，已经形成了家用产品的系列化覆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有效发明专利证书 30 件。

3. 品类与品质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丰富产品品类。目前，公司的网络高清摄像机产品线包含了 WDR 全彩、警戒全彩、Eco-AI、Value-AI 和黑光全彩系列、多目系列、超广角系列，分辨率从 200 万像素到 3200 万像素产品全覆盖；模拟高清产品线包含 WDR 全彩系列和同轴音频全彩系列；高速球机产品线分别新开发了 7 寸 37X 警戒球机，7 寸 33 倍、25 倍，5 寸 18 倍、25 倍，4 寸警戒，4 寸防暴等球机产品；后端存储产品线包含 4 到 256 路，1 盘位到 16 盘位多样化存储，支持断网续传、RAID 备份等功能；智能应用方面，公司还加大了 AI 算法场景化应用的投入，完成了包裹检测、手势识别、宠物检测、海外车牌识别等；公司不断优化无线产品线，增加了 AI 算法功能的同时，还新开发了 4K 低功耗智能无线套装；在消费级产品线开发完成了摇头机、卡片机、无线室外枪机、电池摄像机、电池门铃、PoE 门铃等多种产品；特殊功能产品上，公司开发的超广角、双目、四目全景摄像机及热成像摄像机也走向了系列化、专业化，满足客户的不同使用环境下的监控需求。

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7017 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运营的各环节均符合上述体系的规范要求。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主要销往北美、欧洲、亚洲等地，产品出口需符合进口国的安全、电磁兼容等品质认证要求。公司产品通过 CCC、FCC、CE、RoHS 等认证，生产设备、实验设施、产品检测设施等均符合国际客户的质量管理审核标准，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奠定基础。

4. 市场与客户

公司在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深耕多年，凭借快速的研发创新技术、高效的生产能力、优质的产品质量，获得了与国际知名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品牌商长期合作的机会。公司通过 ODM 模式，使产品大量进入国际市场，扩大了消费群体。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接受公司产品、认可公司产品。同时，公司通过与品牌商的合作，对终端用户的消费习惯和消费体验的认识更为准确，并以创新设计和先进技术为着力点，持续不断地推出新产品，稳定在终端市场的占有率。公司将继续以创新引领客户需求、以技术赢得市场机会。2024 年 10 月 30 日，美国国务院及财政部 OFAC 将公司列入 SDN 名单，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目前，公司一方面积极申请移出 SDN 名单，以便全面恢复国外业务；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国内业务，并寻找国内的并购重组机会。

5. 成本控制

公司原则上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销售订单合理制定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减少了不必要的仓储成本，降低了采购过程、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各种浪费，对生产成本实现了有效控制；同时公司根据具体订单、客户市场预期和整个半导体供应的情况，集中大批量采购一些通用物料，利用批量采购议价空间大的特点，降低物料单价的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较好信誉，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是上游供应商理想的合作对象，因而公司对上游供应商具有较好的议价能力。另外公司与重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采购价格和供货及时性方面均得到有力保障。大批量的采购需求和稳定的供应商合作关系，增强了公司的议价能力，有效控制了制造成本，降低了关键原材料采购价格的不稳定性风险，使公司在市场中处于有利的竞争地位。

6. 地理位置

公司总部设在广东省珠海市，属于珠三角地区，有便利的物流渠道，同时紧邻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可借助香港和澳门的国际化资源，开展国际贸易。珠三角地区是中国重要的经济中心和制造业基地，涵盖了众多的优势产业，尤其是电子信息领域，有利于公司利用产业资源和技术优势，提高产品的质量和竞争力。

公司通过十余年的持续发展，在科研水平、核心产品、质量管控等方面形成了核心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竞争劣势

1. 工程项目高端产品仍然不足

工程类市场的规模远大于消费类市场。积极开拓工程类市场、扩大工程类产品销售额是公司未来的重要经营方向。公司前期侧重于消费类业务，工程类业务的积累相对不足，需要加强研发投入以开发出更多用于系统集成项目的高端产品，才能顺利完成由消费类市场向工程类市场的切换。最近几年，公司强化研发能力和技术积累，不断地补充完善工程高端产品线的产品，工程项目类高端产品销量占比逐年提高；但相比安防头部企业，公司仍有不足。

2. 内销份额不足

公司一直以境外销售为主，国内销售占比较小，这意味着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可能会受到全球市场波动和汇率的影响。公司正主动寻找相近业务板块的合作或并购重组机会，以便在国际贸易环境不利的形势下，经营业绩保持持续增长。

3. 人才不足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要求企业建立一支技术水平高、研发能力强的团队，不断推出适应市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优秀的研发人员不仅需要较好的理论知识，还必须要有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这意味着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迫切需要大量高端人才。2024 年 10 月 30 日，美国国务院及财政部 OFAC 将公司列入 SDN 名单，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尽管被迫裁员，但公司仍然尽量保留技术研发团队的规模，并坚定增加研发投入。

（六）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业绩变化

2024 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突破技术瓶颈，成功推出超广角（180° 覆盖）和多目阵列（8K 高清+4 合 1 镜头）等多款高性能的专业类安防解决方案。2024 年 1-3 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394.07 万元，同比增长 14.78%；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26.47 万元，同比增长 15.21%。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被美国国务院及财政部 OFAC 列入 SDN 清单及次级制裁，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较为严重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065.67 万元，同比增长 0.38%；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32 万元，同比减少 22.89%。目前，公司一方面积极申请移出 SDN 名单，以便全面恢复国外业务；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国内业务，并寻找国内的并购重组机会。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通过十余年的持续发展，在科研水平、核心产品、质量管控等方面形成了核心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公司规模

公司始终专注于视频监控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历了视频监控行业多次技术升级迭代，积累了完整和全面的视频监控技术和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公司发展至今已具有完整的水视频监控前后端产品生产体系和较强的生产能力，既可以快速将研发成果转化为定制化的成熟产品，又可以满足客户短期内大批量交货需求，已成为国内具备技术和生产优势的安防视频监控骨干企业，是我国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重要制造商之一，也是欧美安防视频监控市场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全球知名安防媒体 a&s 传媒发布的 2024 全球安防 50 强榜单，以全球范围内安防企业的上一年度销售收入为依据进行排序，公司位列“2024 全球安防 50 强”第 28 位。

（二）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能力提升、技术创新与科技进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凭借在产品和市场需求方面的深刻洞察，不断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丰富产品品类。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基于深度学习的窃贼面罩检测方法”“一种基于深度学习的鱼镜头下包裹检测方法”“一种深度学习模型压缩方法”“一种车牌识别图像增强方法”“一种基于深度学习的融合双背景物品遗留丢失检测方法”和“一种监控摄像头对讲语音改善方法”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有效发明专利证书 30 件。目前，公司还有 2 件自主研发的技术已提交至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

经过多年的投入和积累，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国内同时具备硬件设计能力、软件开发能力以及集中管理平台研发能力的少数几家公司之一。公司开发了完整的水视频监控前后端产品线，既能迎合消费类客户对高性价比和快速响应优势的研、生产要求，也能满足工程类客户对于智能化产品的需求。

（三）产品品质认证

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7017 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均在上述体系下有效执行。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北美、欧洲、亚洲等地，产品需符合进口国的安全、电磁兼容等品质保证认证要求。公司产品通过 CCC、FCC、CE、RoHS 等认证，生产设备、实验设施、产品检测设施等均符合国际客户的质量管理审核标准，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打下基础。

（四）市场与客户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凭借快速的研发创新技术、高效的生产能力、优质的产品质量，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品牌商长期合作。公司在国际客户中形成了良好的商誉，并凭借对终端消费者的消费习惯和体验的准确认识，能够持续推出新产品，稳定在终端市场的占有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的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90,656,731.64	100%	688,018,498.37	100%	0.38%
分行业					
分产品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	676,815,810.45	98.00%	675,923,808.20	98.24%	0.13%
技术服务	9,420,855.00	1.36%	8,158,433.95	1.19%	15.47%
其他	4,420,066.19	0.64%	3,936,256.22	0.57%	12.29%
分地区					
国内销售	52,939,097.83	7.67%	41,138,539.52	5.98%	28.68%
国外销售	637,717,633.81	92.33%	646,879,958.85	94.02%	-1.42%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分产品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	676,815,810.45	443,246,703.09	34.51%	0.13%	0.17%	-0.03%
分地区						
国外销售	637,717,633.81	419,992,031.15	34.14%	-1.42%	0.14%	-1.02%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视频监控行业	销售量	套/件	1,210,655.00	1,458,711.00	-17.01%
	生产量	套/件	1,226,622.00	1,457,784.00	-15.86%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	营业成本	443,246,703.09	98.68%	442,483,102.30	98.37%	0.31%
技术服务	营业成本	3,160,575.48	0.70%	5,071,063.31	1.13%	-0.43%
其他	营业成本	2,766,460.41	0.62%	2,240,881.25	0.50%	0.1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内容。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03,756,417.7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9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2,335,008.56	33.64%
2	第二名	19,626,933.49	2.84%
3	第三名	18,478,151.36	2.68%
4	第四名	17,337,468.24	2.51%
5	第五名	15,978,856.10	2.31%
合计	--	303,756,417.75	43.9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4,514,531.3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9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第一名	24,484,981.51	6.99%
2	第二名	24,249,758.27	6.92%
3	第三名	17,065,710.89	4.87%
4	第四名	14,567,151.22	4.16%
5	第五名	14,146,929.50	4.04%
合计	--	94,514,531.39	26.9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285,879.91	23,250,627.32	17.36%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深圳子公司网店运营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4,267,822.06	54,303,899.58	18.35%	主要系本期辞退福利及律师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0,756,506.67	-24,321,615.25	-26.46%	主要系美元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增加、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83,991,046.07	84,472,234.64	-0.57%	无重大变动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能监控远距无线可视门铃的研发	开发常供电的基站与电池供电的门铃组网套装，实现门铃、基站与手机 APP 之间的交互功能，满足用户可视化对讲，同时防范陌生人需求。	项目已进入规模化生产。	解决门铃需要休眠保证续航时长与用户随时查看设备工作状态的矛盾，实现智能人形检测、包裹检测功能，保证其检测的速度和准确率。	丰富公司产品细分化市场，快速响应特殊场景定制化需求。
4K 超广角 AI 智能网络摄像机的研发	研究超广角畸变校正、智能侦测技术，提高智能侦测检测率和质量，进一步提升视频监控行业的智能化水平。	项目已进入规模化生产。	解决超广角镜头画面畸变，实现流程最优化，提高视频画面质量，视频遮挡不被拉伸，使画面在最大视场角基础上精准遮挡。	提高公司智能摄像机的行业竞争力。
智能无线云台摄像机的研发	研究开发一款智能无线云台摄像机，满足消费者对家庭安全日益增长的需求。通过采用无线传输技术和智能检测技术，提供便捷、智能的监控体验，实现全景监控和人形跟踪功能，同时	项目已进入规模化生产。	项目通过采用双天线无线传输技术、传输和存储加密、云台功能、智能检测、在线升级和 WiFi 连接稳定性等技术手段，解决了家用智能摄像机在连接、安全、使用体验等方面的问题，提	拓展公司的产品线，增加面向家用市场的产品，有利于扩大市场份额。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在智能家居领域的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

	确保数据传输的安全性。		升了产品的智能化和易用性。	
37 倍 4K 智能警戒高速球的研发	研发一款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高速球型摄像机，通过采用 4K 超高分辨率和自动跟踪等智能功能，实现更清晰、智能化的视频监控，从而提高公共场所、交通等领域的安全监控能力。	项目已进入规模化生产。	提高图像清晰度，实现 4K 超高清分辨率监控。通过神经网络算法实现智能识别和自动跟踪目标。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实现快速准确的自动对焦。优化图像传感器和补光灯设计，提高夜间监控图像质量。提高算法运行效率，确保实时性。	大幅提升高速球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和监控效果，满足了客户对高清、智能化监控的需求。拓展公司在公共场所、交通等安全监控领域的市场空间，创造更多商机。
超低光 AI 全彩变焦高清网络摄像机的研发	通过 AI 赋能突破传统 ISP 技术的限制，实现超低照度环境下的高清全彩成像，以提升视频监控的成像质量。	项目处于后期开发阶段。	解决传统 ISP 技术在低照度场景下的成像质量下降问题，如夜间噪声大、运动拖影、模糊等，实现超低照度下的高清全彩成像，提升视频监控的成像质量，满足高动态、光污染等极限场景的高要求。	打破传统 ISP 技术的局限性，提升成像质量，增强产品竞争力。产品可应用于高技术要求场景，如海防、无人机等，拓展公司业务领域。采用前沿的 AI 算法，提升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的研发实力。
基于公有云的智能物联网云平台的研发	旨在开发一个具备高可用性、高可扩展性和高安全性的智能物联网云平台，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设备连接和管理需求。	项目已开发完成。	解决物联网设备连接和管理的需求，实现设备快速连接、统一管理、数据采集和分析、云存储、p2p 传输等功能，同时确保平台高可用、可扩展、安全性。解决现有系统设备孤岛问题，实现设备、数据、应用的统一管理和协同调度，满足日益增长的设备连接和管理需求。	提高公司在安防监控领域的竞争力，增强客户满意度，促进公司向智能化、数字化转型，推动公司业务模式创新。为公司快速复制到其他城市和地区提供可复制和可推广的解决方案。
400 万 4G 太阳能低功耗摄像机的研发	旨在开发一种性能可靠稳定、通过 4G 网络进行数据传输的低功耗摄像机，有效解决偏远地区监控难题。	项目处于中期开发设计阶段。	通过“太阳能+4G”方案，解决偏远地区的监控难题。低功耗设计使摄像机在休眠模式下功耗极低。具有 IP67 防尘防水设计，能够在恶劣天气和复杂环境中稳定工作。同时通过 4G 网络实现远程监控和数据传输。	低功耗 4G 摄像机通过技术创新和优化设计，解决了远程监控中的能耗和传输问题，未来将继续受益于技术创新和市场需求的推动，展现出广阔的发展前景。
智能监控 PoE 与 Wifi 二合一可视门铃的研发	开发出一款支持 POE 供电和 Wifi 连接的可视化门铃产品，解决传统门铃布线复杂、功能单一的痛点。通过单根网线实现供电和数据传输的需求，用户也可根据实际场景选择电源供电、	项目处于中期开发设计阶段。	POE 可视化门铃可以实时显示门外的图像和视频，让用户在室内或者出门时就能清晰知晓访客情况，极大地增强了安全性，有效防范潜在的危险，如陌生人的非法闯入、盗窃等行为。	PoE 门铃适用于别墅、大型住宅等需要长距离稳定供电，无需频繁更换电池的场景，成功研发有效提升公司在中高端安防市场的渗透率。

	Wifi 连接。该产品在智能方面支持人形、徘徊、包裹检测的功能，满足门铃应用场景下的事件检测需求。		通过单根双绞线同时实现电力供应和数据传输，省去传统门铃的独立电源布线，降低安装复杂度并提升稳定性。	
3200 万像素多目非拼接双光网络高清摄像机的研发	研发出一款只需要通过一台设备即可实现多个方向、多个场景视频监控的高清网络摄像机。	项目处于前期开发设计阶段。	能满足大型区域全景覆盖，又能满足只通过一个摄像头就能看到更多的东西，还可以放大详细视图。	市场需要一款能够简化监控设备安装以及降低施工难度的视频监控产品。利用公司技术优势，提升公司产品多样化，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占有率。
1200 万像素硬解码鱼眼智能网络摄像机的研发	研发一款高清 360°全景鱼眼镜头，解决传统普通监控产品对于一些大场景监控存在不足、而多镜头产品在价格和结构尺寸等方面都有更高要求的难题。	项目处于前期开发设计阶段。	支持硬解码功能，有效解决了传统鱼眼摄像机必须依赖客户端进行图像校正的弊端，大大降低了客户端和网络资源消耗，提升用户使用体验，并且通过高精度光学设计与智能图像处理技术，有效矫正鱼眼镜头的光学畸变问题，改善图像失真，提升画面可用性。	填补大场景监控环境的产品缺口，为大区域场景监控提供更多可能性。
1600 万像素多目星光级网络高清摄像机的研发	研发出一款产品功能高度集成，并且尺寸极小的能够实现多方向全景实时监控的中高端网络高清摄像机产品。	项目处于前期开发设计阶段。	通过图像处理算法处理来自多个摄像头的图像数据，进行特征提取、目标检测和跟踪，提高系统的响应速度和准确性，减少误报和漏报，提高系统的整体性能。通过数据融合技术将多个摄像头的数据进行整合和处理，以提供更全面的信息。	多目摄像机的意义在于通过多个摄像头的组合，实现了更广阔的视野、更高的视觉清晰度和准确性，并且在多个领域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可有效提升公司产品的整体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5	317	-22.7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5.39%	25.22%	0.1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03	255	-20.39%
硕士	10	8	25.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0	191	-31.94%
30~40 岁	95	104	-8.65%
40 岁以上	20	22	-9.0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83,991,046.07	84,472,234.64	87,953,725.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16%	12.28%	11.0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 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 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973,221.93	690,497,934.11	1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763,820.43	615,737,106.99	1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9,401.50	74,760,827.12	-59.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784,466.33	543,914,954.56	-50.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86,690.33	446,229,996.80	-7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97,776.00	97,684,957.76	56.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5,765.02	12,312,930.71	-33.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302,982.67	104,960,372.34	10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137,217.65	-92,647,441.63	-124.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66,933.12	81,235,063.15	-128.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9.59%，主要系支付货款、员工辞退福利及上缴税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56.01%，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的款项增加，购置资产及银行理财类的活动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24.66%，主要系本期吸收投资款项减少，支付股东分红款项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9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32 万元，两者相差 4,112.38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大量支付货款期末应付账款较上期大幅减少，同时受美国 SDN 制裁影响部分客户回款受限，公司

对受限应收账款已向中信保申报索赔，保险还在审核流程中，赔付暂未到账，基于以上原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减少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09,801,346.75	52.74%	635,156,587.55	47.02%	5.72%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228,110,597.27	19.73%	215,911,397.83	15.98%	3.75%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26,580,666.52	10.95%	143,343,932.87	10.61%	0.34%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249,117.55	0.11%	1,316,289.95	0.10%	0.01%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4,688,130.02	0.41%			0.41%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44,738,507.70	12.52%	156,175,779.69	11.56%	0.96%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2,080,277.44	0.18%	1,012,432.37	0.07%	0.11%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17,002,587.11	1.47%	11,787,022.01	0.87%	0.60%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1,411,701.91	0.12%	580,754.72	0.04%	0.08%	无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56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远期合约	0	3,455.02	0	0	14,304.65	17,759.67	0	0.00%
掉期合约	0	0	0	0	7,228.10	7,228.10	0	0.00%
合计	0	3,455.02	0	0	21,532.75	24,987.77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已到期衍生品投资合约实际收益为-37.78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衍生品投	自有资金							

资资金来源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带来的风险。 4、交易违约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衍生品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有效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仅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割期间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存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或者与对应的外币银行借款的兑付期限相匹配。 4、公司财务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允价值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04 月 19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1年08月05日	72,085.20	64,978.97	11,177.78	42,958.98	66.11%	4,000	4,000	6.16%	18,763.17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和进行现金管理	0
合计	--	--	72,085.20	64,978.97	11,177.78	42,958.98	66.11%	4,000	4,000	6.16%	18,763.1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1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41.91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2,085.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7,106.2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64,978.97万元。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7月30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CAC证验字[2021]015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42,958.98万元，其中：2024年投入11,177.7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8,763.17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年首次公开发	2021年08月05日	安防数字监控产品	生产建设	否	19,885.48	19,885.48	2,350.26	17,796.9	89.50%	2024年03月31日	4,040.40	4,040.40	是	否

行股票		产业化扩建项目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05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1,198.49	11,198.49	3,905.71	8,323.66	74.33%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05日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10,026.23	6,026.23	922.81	2,193.17	36.39%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是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05日	补充营运资金	运营管理	否	10,536.19	10,536.19	0	10,646.25	101.04%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646.39	47,646.39	7,178.78	38,959.98	---	---	4,040.40	4,040.40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05日	尚未指定用途	不适用	否	9,333.58	9,333.58	0	0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999	3,999	3,999	3,999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3,332.58	13,332.58	3,999	3,999	---	---			---	---
合计				---	64,978.97	60,978.97	11,177.78	42,958.98	---	---	4,040.40	4,040.4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2024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两个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受经济环境、整体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投项目进度有所放缓，未能在原定计划内完成建设。经审慎研究论证后，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目前国内外市场的发展状况，公司今后仍将侧重于国外市场，包括利用互联网渠道开拓国外消费类业务。董事会认为，2019年初制定的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如按原计划实施不符合公司的市场规划，可能存在无法达成预期目标、投入产出比低等不利情形，需要压缩国内渠道建设的投资规												

	模。经研究，公司拟调整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将募集资金总投资由 10,026.23 万元调整为 6,026.23 万元，并将缩减的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2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2,085.2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7,106.2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978.97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为 51,646.39 万元，超募资金总额为 13,332.58 万元。公司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999.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3,999.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剩余部分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 11,384.09 万元，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536.67 万元，共计 11,920.75 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及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专项鉴证和核查，并出具《关于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天运[2021]核字第 90367 号）、《关于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的核查意见》。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1,384.09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536.67 万元未予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2,088.9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要求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使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小于计划投资金额。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8,763.17 万元，将继续用于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建设。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将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等额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

	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核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13,496.13 万元。 2. 募投项目之补充营运资金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110.06 万元，系公司该募集资金账户现金管理和活期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3.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总额 64,978.97 万元，减去“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缩减的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安防数字监控产品产业化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88.93 万元以及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958.97 万元后的金额为 15,931.07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有余额为 18,763.17 万元；两者差额 2,832.11 万元，原因系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 2,279.15 万元、发行费用金额 536.67 万元及发行印花税 16.25 万元未以募集资金置换和实际发生的查询费减少 0.05 万元所致。 4.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减少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减少深圳锐云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本次变更后，深圳锐云不再纳入“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深圳锐云原承接的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在扣除手续费后将转存至公司“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6,026.23	922.81	2,193.17	36.3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是
合计	--	--	--	6,026.23	922.81	2,193.17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目前国内外市场的发展状况，公司今后仍将侧重于国外市场，包括利用互联网渠道开拓国外消费类业务。董事会认为，2019 年初制定的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如按原计划实施不符合公司的市场规划，可能存在无法达成预期目标、投入产出比低等不利情形，需要压缩国内渠道建设的投资规模。经研究，公司拟调整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将募集资金总投资由 10,026.23 万元调整为 6,026.23 万元，并将缩减的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系公司于 2019 年初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鉴于目前国内外市场的发展状况，项目的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如按原计划实施不符合公司的市场规划，可能存在无法达成预期目标、投入产出比低等不利情形。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展望未来，公司仍以自主研发为基础，完善公司技术创新体系，获得持续技术优势，进一步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需求，在完善已有产品的同时，加强开发更具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并拓展产品功能及应用范围，使安防视频监控产品深入到更广泛的消费群体中，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

多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开拓海外市场，发展国外高端客户，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比较高，比较依赖国外市场，国内销售占比较小，这意味着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受到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国际市场需求的波动和汇率波动的影响。当前国际政治环境复杂，特别是公司被美国政府制裁，公司的生产和经营面临较大挑战。未来，公司将加大对国内客户的开发力度，寻找新的合作伙伴，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

公司将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及资金使用计划适当进行证券和衍生品投资，提高自有资金的利用效率。

（二）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继续按照战略目标系统规划，一方面，通过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架构，提升管理运营效率，引入更加科学和有效的科研管理及科研激励机制，使创新能力得以持续性发展；另一方面，继续巩固公司在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细分市场的比较优势，形成产品系列化，不断延伸产业链。2025 年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市场拓展方面：根据公司战略规划，考虑到面临严峻的外部经营环境，公司将积极拓展新的营销渠道；同时，主动寻找并购重组机会，以提升经营业绩。

2、技术研发方面：全力推进新产品的研发进程，加快差异化产品研发，强化技术水平升级，丰富既有产品线，形成多元化的产品线布局；

3、人力资源方面：进一步优化组织管理架构，完善人才培养、管理和激励体系，优化绩效与薪酬激励制度，不断增强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对实现公司的责任感、使命感，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保证核心人才的稳定；

4、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将深入执行管理降本计划，开展全过程成本控制和精细化管理来降低运营的各项成本，从严管控各项费用支出。公司将通过完善内部控制，加快资产周转效率，挖掘企业增长潜力，加强预算管理，实施严格的预算核算。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国际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海外销售，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国际市场需求的波动对公司影响较大。2024 年 10 月 30 日，美国国务院及财政部 OFAC 将公司列入 SDN 清单，禁止美国人与公司进行交易。公司已经委托国内和美国律师提出移除申请，处理时间和最终结果无法确定。若国际贸易环境持续恶化、美国制裁影响不能消除，或公司采取的相关措施未能有效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大客户的开发力度，寻找新的合作伙伴，建立国内外市场共同发展的市场格局，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

2、汇率风险

公司产品以海外销售为主，且主要以美元计价。当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时，公司海外销售产品的收入折算成人民币的价格也会随之波动，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毛利率。

公司针对出口业务，会综合考虑汇率市场预期及外币收入规模合理应用银行的远期结售汇等金融产品，以应对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时，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技术投入，提高产品优势，增强定价能力，最大限度防范和降低汇率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硬盘、集成电路（芯片）、结构件、电源、线材、PCB 板、包材、电容等。原材料是构成公司成本的最主要部分，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成本状况，从而造成企业效益的波动和销售风险的增加。若未来出现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而公司产品价格无法同比上涨的情况，则可能导致产品的生产成本增加，存在公司毛利率下降和利润水平下滑的风险，不利于企业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的提高。

公司积极与上游原材料厂商加强合作与沟通，及时调整原材料库存，保证原材料的供应稳定，同时通过技术升级，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开发高毛利产品，以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4、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行业的发展及国家出台的一系列相关政策支持，吸引大批企业入驻，且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升级换代快，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及时、高质量高标准地研发新技术、推出新产品，向行业纵向深度发展，是安防视频监控行业企业保持竞争力的基本要求。公司未来如果不能根据行业动态变化及时做出前瞻性判断、加大投资和研发力度、快速响应并精准定位市场需求，公司产品将面临丧失市场竞争力的风险，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加大对高清产品、网络产品和家用智能化产品的研发投入，全方位布局优化产品系列。加大开发客户力度的同时，增加与客户之间的黏性，促使产能与销量同增长，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5、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行业内对人才、尤其是掌握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薪酬水平、保持竞争优势，可能面临骨干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将继续引进高水平的行业人才，进一步完善薪酬、福利与绩效考核，继续研究制定多种形式的激励制度，把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发展相结合，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保证公司拥有一支稳定、优秀的人才队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水平，建立科学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

（一）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股东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股东会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规定，对每一项所需审议的事项均设有充足的时间让股东发表意见，为股东会创造有利的条件，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应有权利，维护了公司和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董事长主持会议，聘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保证股东会的合法合规性。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员数量和构成以及全体董事的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行使表决权。公司全体董事积极参加相关知识培训，熟悉并掌握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恪守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保证董事会召集召开、议事、决策以及后续管理执行程序的规范化、高效化。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实施细则进行了规定，以保证专门委员会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促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加强了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还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以及上述四个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实施细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规范，充分发挥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2 名监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五）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沟通，实现与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维护各方权益，推进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同时，建立了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包括专线电话、专用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行了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相互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聘任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且公司设有独立的行政人事部，建立完善的劳动用工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涉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二）资产：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体系，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厂房、土地、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资产完整，产权界定清晰，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财务：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拥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情形。

（四）机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建立了相应的制度，促使各部门、各机构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运作、独立决策，不受到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关联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7.00%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26%	2024 年 11 月 14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徐进	男	53	董事	现任	2007	2025	2,782	0	0	0	2,782	

			长		年 08 月 06 日	年 05 月 16 日	, 000				, 000	
沈潇健	男	36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0	0	0	0	0	
李志洋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3 年 03 月 14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1, 583 , 000	0	20, 00 0	0	1, 563 , 000	
			总经理	现任	2013 年 11 月 03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申雷	男	47	董事	现任	2010 年 05 月 25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825, 0 00	0	0	0	825, 0 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0 年 05 月 25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3 年 03 月 14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15 年 06 月 06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杨亮亮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96, 00 0	0	0	0	96, 0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03 月 29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技术总监	现任	2017 年 08 月 01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庞继锋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86, 00 0	0	0	0	86, 0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王颖秀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0	0	0	0	0	
苏秉华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03	2025 年 05	0	0	0	0	0	

					月 29 日	月 16 日						
林俊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03 月 29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0	0	0	0	0	
徐学恩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0	0	0	0	0	
闫磊	男	49	监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0	0	0	0	0	
张锦标	男	5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16 日	110,0 00	0	0	0	110,0 00	
合计	--	--	--	--	--	--	5,482 ,000	0	20,00 0	0	5,462 ,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徐进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统计学专业背景、律师资格，现任公司董事长。2004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中联泓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其间：2013 年 3 月至 2013 年 11 月，兼任公司总经理）。

2. 沈潇健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金融学、工商管理专业背景，现任公司董事。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企业金融服务部高级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前海融泰中和（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投资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 李志洋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理工专业背景，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海外事业部主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公司监事；201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 申雷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软件专业背景，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2007 年 8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200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 杨亮亮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背景，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2010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研发中心副经理、研发中心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庞继锋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背景，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研发部硬件工程师、研发部产品线主管、产品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7. 王颖秀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背景，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计项目经理。2005 年 9 月至今，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前身为：珠海市永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苏秉华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光学专业背景，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06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民办独立学院，非教育部直属高校）教授、信息学院院长；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 林俊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法专业背景，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99 年至今，在广东洋三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为合伙人；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徐学恩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杭州熠明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3 年 8 月 22 日更名为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2012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杭州熠明通信器材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 闫磊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律专业背景，现任公司监事。2010 年 12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广东融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2015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广东常成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1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市京师（珠海）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12. 张锦标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化学工程专业背景。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0 年 5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董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进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4 年 10 月 01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进	北京中联泓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6 年 11 月 01 日		是
徐进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04 月 01 日		否
徐进	安联锐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5 月 01 日		否
沈潇健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高级经理	2019 年 01 月 01 日		否
申雷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2 年 02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否
申雷	深圳锐云智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01 日		否
申雷	安联锐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5 月 01 日		否
李志洋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10 月 01 日	2024 年 09 月 02 日	否
李志洋	安联锐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1 月 01 日		否
李志洋	安联锐视科技（江苏）有	董事	2022 年 05 月 01 日		否

	限公司				
庞继锋	深圳锐云智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01 日		否
王颖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计	项目经理	2005 年 09 月 01 日		是
林俊	广东洋三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7 年 10 月 01 日		否
苏秉华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信息学院院长	2006 年 05 月 01 日		是
苏秉华	珠海知行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6 年 12 月 01 日	2024 年 9 月 4 日	否
苏秉华	珠海北理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 年 11 月 01 日		否
苏秉华	珠海市智信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 年 12 月 01 日		否
苏秉华	珠海市智信福脉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 年 01 月 01 日		否
苏秉华	北京新峰维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8 月 0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市场整体薪酬水平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工资等部分组成，绩效工资依据考评结果发放；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领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已按薪酬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进	男	53	董事长	现任	96.30	是
沈潇健	男	36	董事	现任	0	否
李志洋	男	44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17.95	否
申雷	男	47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现任	66.62	否
杨亮亮	男	42	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现任	87.80	否
庞继锋	男	4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6.72	否
王颖秀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苏秉华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林俊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徐学恩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否
闫磊	男	48	监事	现任	0	否
张锦标	男	5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5.51	否
合计	--	--	--	--	475.90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30 日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04 日	2024 年 11 月 04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次数		次数			加董事会会议	
徐进	7	0	7	0	0	否	2
沈潇健	7	0	7	0	0	否	2
李志洋	7	6	1	0	0	否	2
申雷	7	7	0	0	0	否	2
杨亮亮	7	7	0	0	0	否	2
庞继锋	7	7	0	0	0	否	2
王颖秀	7	0	7	0	0	否	2
苏秉华	7	0	7	0	0	否	2
林俊	7	0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前认真审阅会议相关资料，会中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独立董事认真、严谨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颖秀、林俊、苏秉华	5	2024 年 01 月 17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4 年第一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 1-12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王颖秀、林	5	2024 年 04 月 07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无	无

	俊、苏秉华		日	1.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4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4 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审计委员会	王颖秀、林俊、苏秉华	5	2024 年 08 月 16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王颖秀、林俊、苏秉华	5	2024 年 10 月 18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4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4 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4.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王颖秀、林俊、苏秉华	5	2024 年 11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颖秀、林俊、申雷	1	2024 年 04 月 07 日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无

				件成就的议案； 3.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4. 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徐进、李志洋、杨亮亮	1	2024 年 11 月 01 日	第五届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减少实施主体的议案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2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6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51
销售人员	51
技术人员	245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207
合计	9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3
本科	299
大专	110
大专以下	543
合计	965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以企业和员工利益相结合，对员工薪酬设计和管理原则、基本薪酬策略、福利与年假、薪酬结构、定级和调薪等方面都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等部分组成，按照公司效益及个人绩效，并结合地区工资水平、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员工的学历水平、服务年限、工作能力、工作成果、潜在价值等因素进行考核。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薪酬管理制度，保障了员工福利体系，调动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3、培训计划

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打造优秀的企业员工团队，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培训机制，积极整合培训资源和渠道，通过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有序、合理地安排员工培训工作，为员工创造多种培训机会。公司各部门根据工作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覆盖研发、生产、营销、管理等方面，开展分层分类、形式多样、针对性强的培训，涵盖企业文化和岗位技能、职业素质等，全方位地提升员工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提高工作效率和人才核心竞争力，促进员工和公司的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报告期内共实施了两次权益分派：

1.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持股数为基数，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2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现有总股本为 69,359,759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2,089,634 股后，以 67,270,125 股为基数，预计向全体股东共计派送现金股利 80,724,15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378,818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从 69,359,759 股增加至 69,738,577 股。本次权益分配方案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公司总股本为 69,738,57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2,089,634 股后，以 67,648,943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1,178,731.60 元（含税）。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

2. 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69,738,57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持股数 2,089,634 股为基数，即 67,648,943 股，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共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67,648,943.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7,648,94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7,648,943.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65,969,733.1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33,618,676.15
可分配利润（元）	106,694,792.4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实施了 2024 年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办理 15,00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为符合条件的 199 名激励对象办理 378,818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并对已获授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5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13,59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21.55 元/股调整为 20.39 元/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由 21.55 元/股调整为 20.39 元/股。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董事会负责组织，并制定相关的经营管理目标和绩效考核方案。除根据《公司章程》应由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公司其他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工资组成，根据各人的工作岗位职责和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定和绩效激励。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监督，并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运行机制有效，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效果较好。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4）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视其影响程度分别确定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如： （1）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 （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 （3）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3%，但小于或等于 5%； 一般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小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重大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3%，但小于或等于 5%； 一般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小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安联锐视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亦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持高度的责任感，始终坚持以积极、务实、求卓的态度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在追求经济效益发展的同时，维护股东与投资者、员工、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等方面的合法权益，贯彻落实我国对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要求，不断完善并深化社会责任理念，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持续推动与利益相关方的共赢发展。

1. 股东与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投资者能及时了解公司信息。同时，通过投资者致电、公司公开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积极开展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回报股东及投资者，并且依法执行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审议执行等程序，股东会向所有股东开放网络投票平台，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会表决创造条件，有效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与劳动者的关系管理工作，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保护员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尊重和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建立完善的薪酬

福利制度，持续优化员工关怀，并积极组织线上或线下具有针对性的员工技能培训，提高员工素养和知识技能，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成立安联锐视工会委员会，组织多样化员工工会活动，丰富员工精神文化生活，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增强员工凝聚力。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秉持“紧跟客户需求，提供最具竞争力的方案和服务，为客户创造财富”的企业使命，遵守“全员参与，品质提升，顾客满意，做全球质量最佳制造商”的品质政策，坚持诚信经营，保持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持续稳定与可靠。公司关注与供应商共同利益，增强与客户的粘性，以合法权益为出发点，与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建立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和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4.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环境影响保护工作，把加强资源综合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作为履行社会责任、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主要工作内容之一，不断完善节能环保管理制度，确保管理要求全面覆盖、依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污染物处理与生产经营同步开展。环保设施投入和环保费用与生产经营产生的污染相匹配，能够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一、安联锐视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也不由安联锐视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安联锐视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安联锐视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二、本公司所持安联锐视股份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安联锐视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安联锐视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安联锐视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若上述期间安联锐视因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三、若不履行本承诺所约定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承担安联锐视、安联锐视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安联锐视股票的收益将归安联锐视所有。	2021 年 08 月 05 日	2021 年 08 月 05 日-2025 年 02 月 05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	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一、安联锐视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也不由安联锐视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安联锐视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安联锐视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二、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安联锐	2021 年 08 月 05 日	2021 年 08 月 05 日-2025 年 02 月 05 日	正常履行中

			视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安联锐视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安联锐视所有；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 三、本人所持安联锐视股份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安联锐视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安联锐视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安联锐视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若上述期间安联锐视因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四、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五、若不履行本承诺所约定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安联锐视、安联锐视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安联锐视股票的收益将归安联锐视所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浩鹏、张浩	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一、安联锐视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也不由安联锐视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安联锐视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安联锐视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二、若不履行本承诺所约定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安联锐视、安联锐视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安联锐视股票的收益将归安联锐视所有。	2021 年 08 月 05 日	2021 年 08 月 05 日-2024 年 08 月 05 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说明与承诺	一、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安联锐视股票的，本企业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二、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及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公司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企业将提前3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五、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本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	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说明与承诺	一、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拟减持安联锐视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及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公司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提前3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	2021年08月0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五、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汇文添富（苏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齐梁	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说明与承诺	一、在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安联锐视股票的，本企业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二、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三、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公司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企业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五、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申雷	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说明与承诺	一、本人作为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减持（下同）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及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如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要求。 三、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公司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人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下列情况下，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2、本人因为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本人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六、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七、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李志洋、宋	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一、本人为珠海晓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本人知悉珠海晓亮投资	2021 年 08 月 05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庆丰、张锦标、杨亮亮、张静	向的说明与承诺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自公司股票首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下同）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及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公司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人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下列情况下，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2、本人因为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本人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六、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七、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	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	一、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安联锐视除外，下同）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作承诺	限公司	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营或者联营）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安联锐视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亦不生产、使用任何与安联锐视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的产品或技术。 二、如果安联锐视认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从事了对安联锐视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安联锐视。 三、如果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安联锐视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安联锐视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安联锐视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安联锐视，安联锐视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四、若安联锐视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所从事的业务与安联锐视构成竞争，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安联锐视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权益），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五、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不向与安联锐视及安联锐视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本企业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安联锐视和其他股东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企业不再为安联锐视控股股东为止。 本企业以上事项如有变化，本企业将立即通知安联锐视和安联锐视为本次上市聘请的中介机构。因上述本事项发生变化而需要重新签署承诺函的，本企业将重新签署承诺函以替换本承诺函。 本企业在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保证和承诺均代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而作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	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安联锐视除外，下同）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营或者联营）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安联锐视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亦不生产、使用任何与安联锐视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的产品或技术。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二、如果安联锐视认为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从事了对安联锐视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安联锐视。 三、如果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安联锐视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安联锐视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安联锐视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安联锐视，安联锐视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四、若安联锐视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所从事的业务与安联锐视构成竞争，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安联锐视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权益），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五、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不向与安联锐视及安联锐视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本人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安联锐视和其他股东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为安联锐视实际控制人为止。 本人以上事项如有变化，本人将立即通知安联锐视和安联锐视为本次上市聘请的中介机构。因上述本事项发生变化而需要重新签署承诺函的，本人将重新签署承诺函以替换本承诺函。 本人在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保证和承诺均代表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而作出。 特此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一、本企业将根据安联锐视股东大会批准的《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安联锐视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二、本企业将根据安联锐视股东大会批准的《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安联锐视的股票的各项义务。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则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本企业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	2021年08月05日	2021年08月05日-2024年08月05日	已履行完毕

			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除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和致歉外，在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仍需稳定股价的，应立即按照相关承诺启动或恢复措施的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赖建嘉、李志洋、申雷、宋庆丰、张锦标、杨亮亮	稳定股价承诺	一、本人将根据安联锐视股东大会批准的《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安联锐视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二、本人将根据安联锐视股东大会批准的《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安联锐视的股票的各项义务。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则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本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本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除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和致歉外，在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仍需稳定股价的，应立即按照相关承诺启动或恢复措施的执行。	2021 年 08 月 05 日	2021 年 08 月 05 日-2024 年 08 月 05 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本公司应按本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回购 （1）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本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3）本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2021 年 08 月 05 日	2021 年 08 月 05 日-2024 年 08 月 05 日	正常履行中

		①本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②本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③本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4）本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 （5）在本公司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本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控股股东增持 （1）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本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本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控股股东承诺： ①其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②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①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本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上年度的薪酬总和。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3）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控股股东增持 （1）控股股东应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本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2、公司回购 （1）本公司董事会应在稳定股价的预案之“（二）2.（1）”规定的条件发生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 （2）本公司董事会应当在作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3）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4）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的预案之“（二）3、（1）”规定的条件发生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本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4、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月后，如果本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开展控股股东增持、公司回购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			
--	--	--	--	--	--	--

			作。 5、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四）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条件 1、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本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每违反一次，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 现金补偿金额=控股股东最低增持金额（即人民币 1,000 万元）—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 控股股东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本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控股股东多次违反上述规定的，现金补偿金额累计计算。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本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 每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低增持金额（即其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20%）—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本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本公司董事会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即负有不可撤销的法律效力，本公司愿意就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本公司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若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情形，本公司将自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事实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北京联众永盛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	1、安联锐视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021 年 08 月 05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科贸有 限公司	股份回购 和股份买 回承诺	2、若安联锐视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情形,本公司将自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事实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安联锐视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日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徐进	对欺诈发 行上市的 股份回购 和股份买 回承诺	1、安联锐视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若安联锐视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情形,本人将自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事实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安联锐视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 08月05 日	长期	正常履 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徐进	未履行承 诺时的约 束措施的 承诺	一、本人将依法履行安联锐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如果本人在安联锐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安联锐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安联锐视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安联锐视及其他投资者的权益;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安联锐视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安联锐视,因此给安联锐视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安联锐视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通过安联锐视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且安联锐视有权停发本人应领取的薪酬、津贴并将其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安联锐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安联锐视及其他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承诺	2021年 08月05 日	长期	正常履 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北京联 众永盛	未履行承 诺时的约	一、本企业将依法履行安联锐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021年 08月05	长期	正常履 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科贸有限公司	束措施承诺	二、如果本企业在安联锐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安联锐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安联锐视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安联锐视及其他投资者的权益；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安联锐视股东大会审议； 4、本企业违反本企业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安联锐视，因此给安联锐视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安联锐视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通过安联锐视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在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安联锐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安联锐视及其他投资者的权益。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赖建嘉、李志洋、申雷、张锦标、宋庆丰、苏秉华、郭琳、林俊、徐学恩、王雷、张静、杨亮亮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一、本人将依法履行安联锐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如果本人在安联锐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安联锐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安联锐视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安联锐视及其他投资者的权益；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安联锐视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安联锐视，因此给安联锐视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安联锐视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5、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通过安联锐视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且安联锐视有权停发本人应领取的薪酬、津贴并将其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安联锐视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安联锐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安联锐视及其他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一、本公司将依法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如果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其他责任主体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本公司，因此给本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本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	一、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敦促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安联锐视《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三、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四、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本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三、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本企业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企业对于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敦促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安联锐视《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三、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企业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四、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将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直至本企业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赖建嘉、李志洋、申雷、张锦标、宋庆丰、苏秉华、郭琳、林俊、徐学恩、王雷、张静、杨亮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四、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文件制作及出具事宜做出如下声明和承诺：如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文件制作及出具事宜做出如下声明和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出具的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文件制作及出具事宜做出如下声明和承诺：如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4、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验资复核机构，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文件制作及出具事宜做出如下声明和承诺：如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5、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资产评估机构，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文件制作及出具事宜做出如下声明和承诺：如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6、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验资机构，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文件制作及出具事宜做出如下声明和承诺：如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7、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验资机构，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文件制作及出具事宜做出如下声明和承诺：如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的承诺	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的承诺	本企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本企业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企业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企业将按照《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代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进、赖建嘉、李志洋、申雷、张锦标、宋庆丰、苏秉华、郭琳、林俊、杨亮亮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特此承诺。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的承诺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本公司已制定《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本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规范、有效的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本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3、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 本公司将持续新品开发，加强研发投入；不断优化工艺、管理水平，提升生产效率，降低产品成本。通过多种途径提升本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降低由于本次	2021 年 08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 4、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 本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本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本公司承诺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	关于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等的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11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所有激励对象	有关披露文件虚假记载等情况下所获利益返还公司的承诺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 年 11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五、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内容。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内容。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建来、胥传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1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根据《选聘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改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用途	面积（m2）	租金	租赁期限
1	北京分公司	孙彤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楼 17 层 03 房间	办公	148.64	（20231201-20241130）24,866 元/月 （20241201-20261130）26,109 元/月	2023.12.01-2026.11.30

2	珠海英格姆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安联锐视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厂房五楼 A 区	厂房、办公	2242	第 1 年至第 3 年为每月每平方米 12 元；第 4 年起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 5%；第 4 年的租金确定：1、在第三年租金的基础上增加 5%；2、以届时同等位置厂房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双方共同商定，但每年递增幅度最高不超过 5%。	2015.07.25-2025.07.24
3	深圳锐云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市柏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 663 号 F 栋 4 层 411 房间	办公		2022 年 09 月 13 日至 2023 年 09 月 12 日，每月租金为¥20103 元；2023 年 0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09 月 12 日，每月租金为 21108 元。	2022.09.13-2024.09.12
4	深圳锐云智能有限公司	星窝创享社区五和店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大发埔东村六巷 0 号楼	居住		2250 元/月	2023.09.15-2024.09.14
5	深圳锐云智能有限公司	深圳市柏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 663 号 F 栋 4 层 411 单元	办公		21108 元/月	2024.09.23-2025.09.22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9,183.84	38,501.03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5,132.17	18,763.17	0	0
合计		74,316.01	57,264.2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利润分配

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69,738,57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持股数 2,089,634 股为基数，即 67,648,943 股，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1,178,731.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实施完毕，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公司实施了 2024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该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69,738,57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持股数 2,089,634 股为基数，即 67,648,943 股，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共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67,648,94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实施完毕，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2024 年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2. 聘任、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获得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1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根据《选聘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改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66,750	39.02%	0	0	0	-103,000	-103,000	26,963,750	38.6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7,066,750	39.02%	0	0	0	-103,000	-103,000	26,963,750	38.6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2,631,000	32.63%	0	0	0	-103,000	-103,000	22,528,000	32.3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35,750	6.39%	0	0	0	0	0	4,435,750	6.3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293,009	60.98%	378,818	0	0	103,000	481,818	42,774,827	61.34%
1、人民币普通股	42,293,009	60.98%	378,818	0	0	103,000	481,818	42,774,827	61.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69,359,759	100.00%	378,818	0	0	0	378,818	69,738,57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78,818 股的归属及上市的登记手续，上述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从 69,359,759 股增加至 69,738,577 股，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78,818 股的归属及上市的登记手续，上述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由 69,359,759 股增至 69,738,577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珠海晓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000	0	103,000	0	按股票发行上市文件中作出的承诺限售	2024 年 8 月 5 日
合计	103,000	0	103,00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名称	发行 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 期
股票类								
限制性股 票（第二 类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1.55	378,818	2024 年 04 月 26 日	378,818	--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78,818 股的归属及上市的登记手续，上述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从 69,359,759 股增加至 69,738,577 股，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78,818 股的归属及上市的登记手续，上述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从 69,359,759 股增加至 69,738,577 股，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 末普通 股股东 总数	10,773	年度报 告披露 日前上 一月末 普通股 股东总	11,033	报告期 末表决 权恢复 的优先 股股东 总数 (如有)	0	年度报 告披露 日前上 一月末 表决权 恢复的 优先股	0	持有特 别表决 权股份 的股东 总数 (如	0
-------------------------	--------	--	--------	---	---	---	---	--------------------------------------	---

		数		(参见注 9)		股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 9)		有)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0%	22,528,000	0	22,528,000	0	不适用		0
汇文添富 (苏州) 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	2,836,600	-1,245,700	0	2,836,600	不适用		0
徐进	境内自然人	3.89%	2,782,000	0	2,782,000	0	不适用		0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4%	2,605,092	-689,908	0	2,605,092	不适用		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6%	2,062,617	-697,083	0	2,062,617	不适用		0
齐梁	境内自然人	2.75%	1,919,300	-500,700	0	1,919,300	不适用		0
李志洋	境内自然人	1.91%	1,330,000	0	997,500	332,500	不适用		0
张萍丽	境内自然人	1.55%	1,080,000	0	0	1,080,000	不适用		0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001,676	-698,386	0	1,001,676	不适用		0
徐锦扬	境内自然人	1.41%	980,000	0	0	98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徐进担任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 3. 齐梁为汇文添富 (苏州) 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为 1 万元, 出资比例 0.0089%。 4.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33.33%的股权。 5. 李志洋为珠海晓亮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的有限合伙人, 出资额为 75.90 万元, 出资比例								

	为 13.77%。 6.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089,6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列示在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汇文添富（苏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83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6,600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605,092	人民币普通股	2,605,09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062,617	人民币普通股	2,062,617
齐梁	1,91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9,300
张萍丽	1,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0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001,676	人民币普通股	1,001,676
徐锦扬	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0,000
珠海晓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314	人民币普通股	600,314
林伟诚	520,1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100
苏彩龙	401,3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 2. 齐梁为汇文添富（苏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 1 万元，出资比例 0.0089%。 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33.33%的股权。 4.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林伟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20,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20,1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徐进	2004 年 05 月 21 日	911101057629868492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投资咨询。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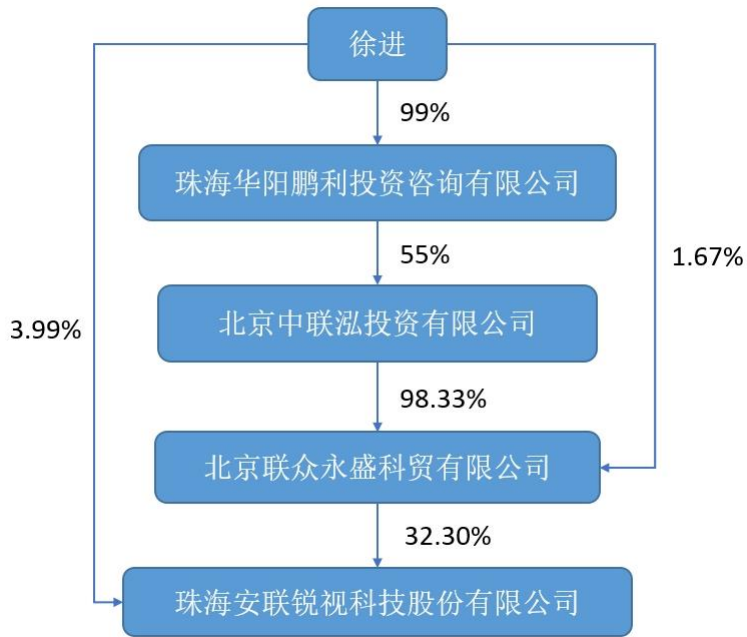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进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2 月 07 日	1, 193, 032-1, 908, 852	1. 72%-2. 75%	5, 000-8, 000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三个月内	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2, 089, 634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 3110000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建来、胥传超

审计报告正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联锐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联锐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联锐视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一）收入”所述和“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三十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安联锐视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安防视频监控产品、技术服务收入等业务。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69,065.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38%。由于营业收入为安联锐视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销售与收款循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并执行穿行测试；
- （2）检查营业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前后期是否一致；
- （3）执行分析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执行细节测试，主要包括下列程序：①检查：对报告期内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运单据、发票、报关单、客户回款情况等原始凭证进行了抽样检查。②核对：对报告期内的出口销售收入明细与电子口岸系统申报记录进行核对。③函证：对报告期营业收入金额较大或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了收入确认的相关单据，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一）金融工具”所述、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三）应收账款、（四十一）信用减值损失所述，安联锐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25,733.08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 2,922.02 万元，账面价值 22,811.06 万元，本期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 1,752.92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高，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19.72%，且美国财政部 OFAC 将公司列入 SDN 清单，公司与美国实体之间的外汇结算被限制，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对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 （3）分析、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4）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环境等因素，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获取管理层按照预期损失率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测试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的准确性；
- （6）对超过信用期及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7）获取中信保投保资料，了解向中信保投保的出口销售的范围，检查公司报告期内的中信保投保明细，复核针对外汇结算受限应收账款中信保赔付不能覆盖部分的坏账计提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安联锐视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联锐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联锐视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联锐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联锐视公司、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联锐视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联锐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联锐视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安联锐视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建来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胥传超

2025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9,801,346.75	635,156,587.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497,947.1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8,110,597.27	215,911,397.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3,306.86	1,063,155.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61,138.39	1,848,359.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580,666.52	143,343,932.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52,311.69	8,347,930.94
流动资产合计	975,729,367.48	1,166,169,310.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88,130.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49,117.55	1,316,289.95
固定资产	144,738,507.70	156,175,779.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80,277.44	1,012,432.37
无形资产	13,391,696.83	13,897,472.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308.79	281,53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24,440.15	12,052,53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2,338.06	56,31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510,816.54	184,792,359.18
资产总计	1,156,240,184.02	1,350,961,669.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863,3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969,560.36	101,494,818.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002,587.11	11,787,022.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028,243.59	45,538,363.89
应交税费	6,917,151.52	7,648,598.75
其他应付款	3,577,613.16	6,104,059.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6,572.65	730,604.54
其他流动负债	36,209.53	41,310.36
流动负债合计	115,567,937.92	174,208,077.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11,701.91	580,754.72
长期应付款	75,365.08	569,431.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96,590.19	3,545,57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88.85	121,374.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6,646.03	4,817,131.72
负债合计	119,374,583.95	179,025,209.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738,577.00	69,359,7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8,027,881.55	730,240,934.53
减：库存股	65,982,192.1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227,741.44	54,227,741.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0,313,468.55	317,807,94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6,325,476.42	1,171,636,375.63
少数股东权益	540,123.65	300,085.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6,865,600.07	1,171,936,46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6,240,184.02	1,350,961,669.90

法定代表人：徐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申雷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9,555,104.94	629,930,474.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497,947.1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4,716,119.14	215,989,169.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3,306.86	1,059,329.42
其他应收款	4,455,365.28	2,528,572.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3,816,738.90	142,208,305.3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40,561.24	8,334,896.40
流动资产合计	946,907,196.36	1,160,548,695.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089,727.67	6,401,597.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49,117.55	1,316,289.95
固定资产	144,653,271.14	156,116,076.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7,588.45	848,504.21
无形资产	13,297,305.37	13,897,472.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308.79	260,898.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42,104.95	11,931,50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4,638.94	56,31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510,062.86	190,828,651.15
资产总计	1,146,417,259.22	1,351,377,346.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863,3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038,315.17	101,003,929.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34,678.19	11,787,022.01
应付职工薪酬	41,026,166.32	45,165,264.31
应交税费	6,881,027.13	7,622,249.00
其他应付款	14,403,704.55	5,596,088.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121.98	616,227.20
其他流动负债	36,209.53	41,310.36
流动负债合计	95,570,222.87	172,695,39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1,697.85	580,754.72
长期应付款	75,365.08	569,431.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96,590.19	3,545,57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530.76	108,987.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3,183.88	4,804,744.02
负债合计	98,123,406.75	177,500,135.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738,577.00	69,359,7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8,027,881.55	730,240,934.53
减：库存股	65,982,192.1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227,741.44	54,227,741.44
未分配利润	252,281,844.60	320,048,776.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8,293,852.47	1,173,877,211.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6,417,259.22	1,351,377,346.7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0,656,731.64	688,018,498.37
其中：营业收入	690,656,731.64	688,018,498.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0,179,953.25	594,007,144.12
其中：营业成本	449,173,738.98	449,795,046.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17,972.90	6,506,950.97
销售费用	27,285,879.91	23,250,627.32
管理费用	64,267,822.06	54,303,899.58
研发费用	83,991,046.07	84,472,234.64
财务费用	-30,756,506.67	-24,321,615.25
其中：利息费用	61,624.89	50,141.88
利息收入	19,237,696.83	17,363,765.81
加：其他收益	4,199,671.46	4,659,228.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3,372.85	3,249,622.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352.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90,872.67	-3,461,802.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15,288.16	-2,413,224.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818.39	-454,965.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776,843.48	95,224,860.45
加：营业外收入	2,013,178.26	456,700.29
减：营业外支出	107,580.57	1,244,133.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682,441.17	94,437,427.72
减：所得税费用	1,109,200.09	2,015,869.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73,241.08	92,421,558.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73,241.08	92,421,558.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3,202.49	92,507,328.64
2. 少数股东损益	240,038.59	-85,770.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573,241.08	92,421,558.2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333,202.49	92,507,328.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038.59	-85,770.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5	1.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5	1.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徐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申雷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80,348,360.60	687,119,001.41
减：营业成本	442,787,602.30	448,819,712.02
税金及附加	6,193,392.14	6,506,000.34
销售费用	16,644,142.34	20,894,786.80
管理费用	61,906,230.52	53,501,200.40
研发费用	83,425,008.33	84,472,234.64
财务费用	-30,644,316.38	-24,314,265.02
其中：利息费用	68,288.58	38,208.68
利息收入	19,232,901.04	17,379,697.72
加：其他收益	4,199,360.80	4,659,222.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3,372.85	3,249,622.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352.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42,285.22	-3,435,941.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15,288.16	-2,411,097.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818.39	-454,965.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784,643.23	98,480,819.28
加：营业外收入	2,001,526.26	455,856.26
减：营业外支出	57,079.20	1,244,126.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729,090.29	97,692,549.11
减：所得税费用	1,668,347.66	2,108,405.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60,742.63	95,584,143.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60,742.63	95,584,143.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060,742.63	95,584,143.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1,415,879.56	629,164,501.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667,983.52	44,391,634.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89,358.85	16,941,79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973,221.93	690,497,934.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8,411,953.11	415,763,107.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246,005.43	168,772,50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43,712.99	8,054,996.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62,148.90	23,146,50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763,820.43	615,737,10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9,401.50	74,760,82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	5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25,900.52	3,861,32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65.81	53,624.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784,466.33	543,914,95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80,679.83	6,229,996.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606,010.50	4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86,690.33	446,229,99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97,776.00	97,684,957.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65,765.02	11,812,930.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12,930.7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5,765.02	12,312,930.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835,313.49	104,039,63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67,669.18	920,733.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302,982.67	104,960,372.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137,217.65	-92,647,441.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63,107.03	1,436,719.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66,933.12	81,235,063.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083,257.90	549,848,194.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8,316,324.78	631,083,257.9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6,949,806.05	626,541,960.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148,944.96	44,344,807.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43,464.59	21,572,48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742,215.60	692,459,253.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4,414,894.26	414,370,800.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358,319.51	167,178,17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24,468.58	8,037,397.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1,975.47	22,216,75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229,657.82	611,803,12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2,557.78	80,656,12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	5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25,900.52	3,861,32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65.81	53,624.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784,466.33	543,914,95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07,035.63	6,190,91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606,010.50	4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13,046.13	446,190,91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71,420.20	97,724,041.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65,765.02	11,812,930.7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5,765.02	11,812,930.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827,674.60	104,039,638.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29,708.96	673,392.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657,383.56	104,713,030.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91,618.54	-92,900,099.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20,578.34	1,443,540.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787,062.22	86,923,612.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857,145.19	538,933,53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070,082.97	625,857,145.1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359,759.00				730,240,934.53				54,227,741.44		317,807,940.66		1,171,636,375.63	300,085.06	1,171,936,46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359,759.00				730,240,934.53				54,227,741.44		317,807,940.66		1,171,636,375.63	300,085.06	1,171,936,46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78,818.00				7,786,947.02	65,982,192.12					-77,494,472.11		-135,310,899.21	240,038.59	-135,070,860.62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71,333,202.49		71,333,202.49	240,038.59	71,573,241.08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378,818.00				7,786,947.02	65,982,192.12							-57,816,427.10		-57,816,427.1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378,818.00				7,784,709.90								8,163,527.90		8,163,527.9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2,237.12	65,982,192.12							-65,979,955.00		-65,979,955.00
(三) 利 润 分 配											-148,827,674.60		-148,827,674.60		-148,827,674.6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 东）的分配											- 148, 827, 674. 60		- 148, 827, 674. 60		- 148, 827, 674. 6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738,577.00				738,027,881.55	65,982,192.12			54,227,741.44		240,313,468.55		1,036,325,476.42	540,123,656.42	1,036,865,600.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68,850,000.00				711,712,514.25				54,227,741.44		329,340,250.52		1,164,130,506.21	385,855.42	1,164,451,636.16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68,850,000.00				711,712,514.25				54,227,741.44		329,340,250.52		1,164,130,506.21	385,855.42	1,164,451,636.1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509,759.00				18,528,420.28						-11,532,309.86		7,505,869.42	-85,770.36	7,420,099.06

少以 “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92,5 07,3 28.6 4		92,5 07,3 28.6 4	- 85,7 70.3 6	92,4 21,5 58.2 8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509, 759. 00				18,5 28,4 20.2 8								19,0 38,1 79.2 8		19,0 38,1 79.2 8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509, 759. 00				11,2 40,1 85.9 5								11,7 49,9 44.9 5		11,7 49,9 44.9 5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7,23 0,00 9.29								7,23 0,00 9.29		7,23 0,00 9.29
4. 其他					58,2 25.0 4								58,2 25.0 4		58,2 25.0 4
(三) 利 润分 配											- 104, 039, 638. 50		- 104, 039, 638. 50		- 104, 039, 638. 50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 东）的分配											- 104, 039, 638. 50		- 104, 039, 638. 50		- 104, 039, 638. 5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359.00				730,240,934.53				54,227,741.44		317,807,940.66		1,171,636,375.63	300,085.06	1,173,193,646.0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359,759.00				730,240,934.53				54,227,741.44	320,048,776.57		1,173,877,21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359,759.00				730,240,934.53				54,227,741.44	320,048,776.57		1,173,877,211.54
三、本期增减	378,818.00				7,786,947.02	65,982,192.12				-67,766,931		-125,583,35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 97		9. 0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81, 06 0, 742 . 63		81, 06 0, 742 . 6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378, 8 18. 00				7, 786 , 947. 02	65, 98 2, 192 . 12						— 57, 81 6, 427 . 10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378, 8 18. 00				7, 784 , 709. 90							8, 163 , 527. 90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2, 237 . 12	65, 98 2, 192 . 12						— 65, 97 9, 955 . 00
(三) 利润分 配										— 148, 8 27, 67 4. 60		— 148, 8 27, 67 4. 60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										— 148, 8 27, 67		— 148, 8 27, 67

（或 股东） 的分配										4.60		4.6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738,577.00				738,027,881.55	65,982,192.12			54,227,741.44	252,281,844.60		1,048,293,852.4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850,000.00				711,712,514.25				54,227,741.44	328,504,271.25		1,163,294,52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850,000.00				711,712,514.25				54,227,741.44	328,504,271.25		1,163,294,52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9,759.00				18,528,420.28					-8,455,494.68		10,582,684.60
（一										95,58		95,58

）综合收益总额										4,143.82		4,143.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9,759.00				18,528,420.28							19,038,179.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9,759.00				11,240,185.95							11,749,944.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230,009.29							7,230,009.29
4. 其他					58,225.04							58,225.04
（三）利润分配										-104,039.638.50		-104,039.63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039.638.50		-104,039.638.5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69,35 9,759 .00				730,2 40,93 4.53				54,22 7,741 .44	320,0 48,77 6.57		1,173 ,877, 211.5 4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珠海安联锐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8 月，由广东省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 年 4 月 26 日，珠海安联锐视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114 号《关于同意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2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41.91 元，并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69,738,577.00 元，股本为 69,738,577.00 元。

公司注册地址：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 100 号；法定代表人为徐进。

公司属于视频监控行业，主要从事的经营活动为安防视频监控产品软硬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安防产品的生产销售及网络系统集成等。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节“37、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本期发生额或期末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预付款项、应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预付款项、应付款项发生额或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预付款项、应付款项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超过公司总资产/总收入的 10%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	标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在合并日的会计处理

（1）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

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1)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

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

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消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11、金融工具 5.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存在违约可能性，具有一定信用风险	计提方法同“13、应收账款”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11、金融工具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账龄组合应收账款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同“12、应收票据”及“13、应收账款”。

15、其他应收款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1）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他应收款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的低风险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11、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和周转材料等。

（2）存货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通用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专用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的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包括：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当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当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③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的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法。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

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

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

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等三类。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采用直线法。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检查，判断其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认定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8 年	5%	11.88%-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新建、改扩建、大修理等工程。本公司在建工程为自营方式建造。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如果所建造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按工程造价、预算或实际成本暂估转入固定资产。

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30、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固定资产的购建和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的建造或生产过程，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若相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若相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发生正常中断，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仍予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专门借款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的计价：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将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持有的无形资产，通常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且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有明确的使用年限。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将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将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30、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的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余额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1）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34、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公司将与或有事项（包括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公司对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则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则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

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主要从事安防视频监控产品软硬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采取 ODM 为主的经营模式，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收入、系统集成业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根据销售地区的不同，产品销售可分为内销与外销。公司分别针对国外销售、国内销售、系统集成业务、技术服务业务制定了不同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1）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公司将货物发给客户或客户上门提货，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公司取得客户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2）国外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境内公司直接出口销售的，一般采用 FOB、CIF 的条款，在产品报关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3）系统集成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系统集成系统类产品的销售包括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配套产品、安装、调试及系统试运行等配套服务，经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4）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在提供技术服务完成并经过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建设资金补贴款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企业可以选择以下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选择之后应当一致地运用，不得随意变更：一是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

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二是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②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③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按照租赁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租赁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的会计处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8.25%、16.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15%
子公司一	8.25%、16.5%
子公司二	25%
子公司三	20%
子公司四	25%
子公司五	20%
子公司六	2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公司出口货物为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摄像机及其配件，且向境外单位提供完全在境外消费的研发服务，实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 2019 年第 39 号公告《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四 跨境应税行为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规定执行 13%、6%的退税率。

（2）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24 年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44001644），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 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为制造业企业，2024 年度享受研发费用 100%加计扣除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文件规定的对满足要求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三 2024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其所得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本公司享受应纳税所得额 100.00%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428.93	105,607.18
银行存款	608,405,975.63	634,996,788.71
其他货币资金	1,328,942.19	54,191.66
合计	609,801,346.75	635,156,587.55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 608,405,975.63 元，其中未到期应计利息为 782,981.97 元。

期初银行存款余额 634,996,788.71 元，其中未到期应计利息为 4,073,329.65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冻结款 702,040.00 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497,947.19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40,134,601.22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363,345.97
其中：		
合计		160,497,947.19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4,931,652.79	226,320,643.39
1 至 2 年	2,399,189.28	1,266,269.33
合计	257,330,842.07	227,586,912.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02,133.05	6.65%	17,102,133.05	100.00%	0.00	245,111.35	0.11%	245,111.35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02,133.05	6.65%	17,102,133.05	100.00%	0.00	245,111.35	0.11%	245,111.3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228,709.02	93.35%	12,118,111.75	5.04%	228,110,597.27	227,341,801.37	99.89%	11,430,403.54	5.03%	215,911,397.83
其中：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228,709.02	93.35%	12,118,111.75	5.04%	228,110,597.27	227,341,801.37	99.89%	11,430,403.54	5.03%	215,911,397.83
合计	257,330,842.07	100.00%	29,220,244.80	11.36%	228,110,597.27	227,586,912.72	100.00%	11,675,514.89	5.13%	215,911,397.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7,102,133.05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信保理赔不能覆盖部分	245,111.35	245,111.35	17,102,133.05	17,102,133.05	100.00%	公司外销业务出口销售时全部向中信保进行投保，对SDN 制裁外汇

						结算受限及逾期已启动中信保理程序的应收账款，中信保赔付不能覆盖的部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45, 111. 35	245, 111. 35	17, 102, 133. 05	17, 102, 133. 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 118, 111. 7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8, 095, 183. 32	11, 904, 759. 18	5. 00%
1-2 年	2, 133, 525. 70	213, 352. 57	10. 00%
合计	240, 228, 709. 02	12, 118, 111. 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 111. 35	16, 857, 021. 70				17, 102, 133. 05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损失的应收账款	11, 430, 403. 54	687, 708. 21				12, 118, 111. 75
合计	11, 675, 514. 89	17, 544, 729. 91				29, 220, 244. 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8,203,779.83		148,203,779.83	57.59%	21,489,548.08
第二名	11,683,773.32		11,683,773.32	4.54%	584,188.67
第三名	8,244,521.30		8,244,521.30	3.20%	412,226.07
第四名	7,814,339.36		7,814,339.36	3.04%	390,716.97
第五名	6,587,110.38		6,587,110.38	2.56%	329,355.52
合计	182,533,524.19		182,533,524.19	70.93%	23,206,035.31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61,138.39	1,848,359.20
合计	4,361,138.39	1,848,359.2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174,769.49
押金、保证金	25,866.00	90,863.79
个人社保	986,691.25	1,159,941.15
备用金	20,488.48	28,450.53
其他代垫款	3,571,349.81	491,448.63
合计	4,604,395.54	1,945,473.5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4,578,529.54	1,873,353.93
1 至 2 年	1,000.00	47,253.66
2 至 3 年		24,866.00
3 年以上	24,866.00	
3 至 4 年	24,866.00	
合计	4,604,395.54	1,945,473.5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04,395.54	100.00%	243,257.15	5.28%	4,361,138.39	1,945,473.59	100.00%	97,114.39	4.99%	1,848,359.20
其中：										
(1)账龄组合	4,604,395.54	100.00%	243,257.15	5.28%	4,361,138.39	1,770,704.10	91.02%	97,114.39	5.48%	1,673,589.71
(2)出口退税组合						174,769.49	8.98%	0.00	0.00%	174,769.49
合计	4,604,395.54	100.00%	243,257.15	5.28%	4,361,138.39	1,945,473.59	100.00%	97,114.39	4.99%	1,848,359.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43,257.1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542,992.92	227,170.49	5.00%
1-2 年	36,536.62	3,653.66	10.00%
3-4 年	24,866.00	12,433.00	50.00%
合计	4,604,395.54	243,257.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7,114.39			97,114.3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6,142.76			146,142.7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3, 257. 15			243, 257. 15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 114. 39	146, 142. 76				243, 257. 15
合计	97, 114. 39	146, 142. 76				243, 257. 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 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垫款	1, 520, 144. 39	1 年以内	33. 02%	76, 007. 22
第二名	代垫款	406, 739. 04	1 年以内	8. 83%	20, 336. 95

第三名	代垫款	307,167.48	1 年以内	6.67%	15,358.37
第四名	代垫款	297,722.82	1 年以内	6.47%	14,886.14
第五名	代垫款	156,428.00	1 年以内	3.40%	7,821.40
合计		2,688,201.73		58.39%	134,410.0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3,306.86	100.00%	1,063,064.10	99.99%
1 至 2 年			91.04	0.01%
合计	523,306.86		1,063,155.1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338,169.62	1 年内	64.62	按合同结算
第二名	87,547.17	1 年内	16.73	按合同结算
第三名	50,000.00	1 年内	9.55	按合同结算
第四名	21,400.00	1 年内	4.09	按合同结算
第五名	19,946.73	1 年内	3.81	按合同结算
合 计	517,063.52		98.81	

其他说明：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508,191.57	6,642,597.76	70,865,593.81	90,969,477.65	5,515,683.60	85,453,794.05
在产品	4,816,342.84		4,816,342.84	10,235,283.35		10,235,283.35
库存商品	40,817,928.35	6,693,521.66	34,124,406.69	36,299,641.26	1,095,488.67	35,204,152.59
发出商品	16,822,251.53	51,358.59	16,770,892.94	12,533,520.01	82,817.13	12,450,702.88
委托加工物资	3,430.24		3,430.24			
合计	139,968,144.53	13,387,478.01	126,580,666.52	150,037,922.27	6,693,989.40	143,343,932.8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15,683.60	1,322,368.79		195,454.63		6,642,597.76
库存商品	1,095,488.67	6,062,599.57		464,566.58		6,693,521.66
发出商品	82,817.13	830,319.80		861,778.34		51,358.59
合计	6,693,989.40	8,215,288.16		1,521,799.55		13,387,478.0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	4,626,029.70	4,320,798.67
预计供应商折让	266,523.74	89,242.02
待摊费用	1,459,758.25	3,937,890.25
合计	6,352,311.69	8,347,930.94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浙江安兴宇机器人有限公司			4,560,000.00		128,130.02						4,688,130.02	
小计			4,560,000.00		128,130.02						4,688,130.02	
合计			4,560,000.00		128,130.02						4,688,130.0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9、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32,036.95			1,932,036.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32,036.95			1,932,036.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15,747.00			615,74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7,172.40			67,172.40
（1）计提或摊销	67,172.40			67,17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82,919.40			682,919.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9,117.55			1,249,117.55
2. 期初账面价值	1,316,289.95			1,316,289.9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4,738,507.70	156,175,779.69

合计	144,738,507.70	156,175,779.69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5,041,962.28	53,824,692.50	14,126,141.05	3,583,906.40	4,209,728.26	250,786,430.49
2. 本期增加金额	810,617.28	1,301,484.32	529,959.03	395,306.24	12,782.68	3,050,149.55
（1）购置		1,301,484.32	529,959.03	395,306.24	12,782.68	2,239,532.27
（2）在建工程转入	810,617.28					810,617.28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25,268.35	527,504.01	357,521.88	20,172.41	1,630,466.65
（1）处置或报废		725,268.35	527,504.01	357,521.88	20,172.41	1,630,466.65
4. 期末余额	175,852,579.56	54,400,908.47	14,128,596.07	3,621,690.76	4,202,338.53	252,206,113.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434,346.39	39,608,170.13	11,083,501.05	1,877,651.35	3,606,981.89	94,610,650.80
2. 本期增加金额	5,992,823.61	6,185,864.04	1,290,507.21	541,990.10	228,284.69	14,239,469.65
（1）计提	5,992,823.61	6,185,864.04	1,290,507.21	541,990.10	228,284.69	14,239,469.65
3. 本期减少金额		626,886.69	396,818.50	339,645.79	19,163.78	1,382,514.76
（1）处置或报废		626,886.69	396,818.50	339,645.79	19,163.78	1,382,514.76
4. 期末余额	44,427,170.00	45,167,147.48	11,977,189.76	2,079,995.66	3,816,102.80	107,467,605.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1,425,409.56	9,233,760.99	2,151,406.31	1,541,695.10	386,235.73	144,738,507.70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607,615.90	14,216,522.37	3,042,640.00	1,706,255.05	602,746.37	156,175,779.69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9,888.95	1,309,888.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2,749.07	1,552,749.07
(1) 购置	1,552,749.07	1,552,749.07
3. 本期减少金额	2,766.05	2,766.05
4. 期末余额	2,859,871.97	2,859,871.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7,456.58	297,456.5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4,904.00	484,904.00
(1) 计提	484,904.00	484,90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766.05	2,766.05
(1) 处置	2,766.05	2,766.05
4. 期末余额	779,594.53	779,594.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80,277.44	2,080,277.4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2,432.37	1,012,432.3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13,115.07			4,909,040.09	21,422,155.16
2. 本期增加 金额				774,804.73	774,804.73
(1) 购 置				774,804.73	774,804.73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6,513,115.07			5,683,844.82	22,196,959.8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83,322.72			3,341,360.32	7,524,683.04
2. 本期增加 金额	330,262.32			950,317.70	1,280,580.02
(1) 计 提	330,262.32			950,317.70	1,280,580.02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4,513,585.04			4,291,678.02	8,805,263.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999,530.03			1,392,166.80	13,391,696.8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29,792.35			1,567,679.77	13,897,472.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网络服务器使用费	110,056.02		68,863.47		41,192.55
信息技术服务费	61,416.46		26,300.22		35,116.24
全景网服务费	110,062.91		110,062.91		
合计	281,535.39		205,226.60		76,308.79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799,263.10	6,454,810.56	18,397,111.26	2,760,190.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10,784.60	436,617.69	157,330.30	23,599.55
应付职工薪酬	41,467,290.99	6,261,685.62	45,165,264.31	6,774,789.65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863,300.00	129,495.00
递延收益	2,296,590.19	344,488.53	3,545,570.95	531,835.64
股份支付			11,613,700.00	1,742,055.00
租赁负债	1,871,674.72	422,866.40	840,878.29	137,569.48
可弥补亏损	162,653.01	26,837.75	548,927.35	90,573.01
合计	91,508,256.61	13,947,306.55	81,132,082.46	12,190,108.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3,139.38	3,470.91	106,630.20	15,994.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7,947.19	74,692.08
使用权资产	1,992,572.71	442,384.34	1,012,432.37	168,257.67
合计	2,015,712.09	445,855.25	1,617,009.76	258,944.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2,866.40	13,524,440.15	137,569.48	12,052,538.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2,866.40	22,988.85	137,569.48	121,374.8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1,665.77	442,607.00
可抵扣亏损	10,709,219.98	3,599,463.31
合计	10,870,885.75	4,042,070.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年	416,370.83	628,660.08	
2028 年	2,855,423.63	2,970,803.23	
2029 年	7,437,425.52		
合计	10,709,219.98	3,599,463.31	

其他说明：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44,638.94		744,638.94	56,311.00		56,311.00
预付软件款	17,699.12		17,699.12			
合计	762,338.06		762,338.06	56,311.00		56,311.00

其他说明：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02,040.00	702,040.00	冻结款	劳动争议保全				
合计	702,040.00	702,040.00						

其他说明：

17、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公允价值变动		863,300.00
合计		863,300.00

其他说明：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40,969,560.36	101,494,818.03
合计	40,969,560.36	101,494,818.0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577,613.16	6,104,059.91
合计	3,577,613.16	6,104,059.91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及软件款	9,372.73	31,160.00
应付费用	2,413,404.64	3,217,918.09
押金保证金	203,452.10	283,500.25
应付待验收政府补助	500,000.00	2,000,000.00
拆借款		500,833.33
其他	451,383.69	70,648.24
合计	3,577,613.16	6,104,059.9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待验收政府补助	500,000.00	尚未验收
合计	500,000.00	

其他说明：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7,002,587.11	11,787,022.01
合计	17,002,587.11	11,787,022.0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538,363.89	164,294,182.96	163,804,303.26	46,028,243.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004,317.77	17,004,317.77	
三、辞退福利		9,469,811.25	9,469,811.25	
合计	45,538,363.89	190,768,311.98	190,278,432.28	46,028,243.5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67,055.46	145,319,293.81	148,372,190.93	20,014,158.34
2、职工福利费		3,445,880.10	3,291,241.62	154,638.48
3、社会保险费		4,324,787.18	4,324,787.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67,987.09	3,667,987.09	
工伤保险费		656,800.09	656,800.09	
4、住房公积金		4,813,558.00	4,796,765.00	16,79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471,308.43	6,390,663.87	3,019,318.53	25,842,653.77
合计	45,538,363.89	164,294,182.96	163,804,303.26	46,028,243.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226,611.34	16,226,611.34	
2、失业保险费		777,706.43	777,706.43	
合计		17,004,317.77	17,004,317.77	

其他说明：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36,100.94	26,525.16
企业所得税	2,614,834.44	4,964,892.89

个人所得税	868,364.17	434,788.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480.47	248,887.3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38,998.09	188,843.43
房产税	4,326.47	1,638,848.73
土地使用税		64,848.62
印花税	78,046.94	80,963.85
合计	6,917,151.52	7,648,598.75

其他说明：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1,297.04	470,480.9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5,275.61	260,123.57
合计	1,036,572.65	730,604.54

其他说明：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6,209.53	41,310.36
合计	36,209.53	41,310.3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131,281.81	886,739.57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4,304.29	-45,861.2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5,275.61	-260,123.57
合计	1,411,701.91	580,754.72

其他说明：

2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5,365.08	569,431.25
合计	75,365.08	569,431.25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45,570.95	236,273.80	1,485,254.56	2,296,590.19	
合计	3,545,570.95	236,273.80	1,485,254.56	2,296,590.19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9,359,759.00	378,818.00				378,818.00	69,738,577.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完成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78,818 股的归属登记及上市流通手续，公司总股本从 69,359,759 股增加至 69,738,577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69,359,759 元增加至 69,738,577 元。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5,012,381.00	16,660,864.70		731,673,245.70
其他资本公积	15,228,553.53	2,237.12	8,876,154.80	6,354,635.85
合计	730,240,934.53	16,663,101.82	8,876,154.80	738,027,881.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股本溢价增加金额，系公司激励计划二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收到 199 名激励对象缴纳投资款，确认资本公积 7,784,709.90 元，同时将相应的股份支付费用从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8,876,154.80 元。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金额，系股东徐学恩违规减持缴纳 3,576.00 元，收唐明琴短线交易收益 702.00 元，以及扣除资本公积增加产生的印花税 2,040.88 元。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65,982,192.12		65,982,192.12
合计		65,982,192.12		65,982,192.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 2024 年 2 月 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41.91 元/股。本期回购股份 2,089,634 股，回购总成本 65,982,192.12 元。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227,741.44			54,227,741.44
合计	54,227,741.44			54,227,741.4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由于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本期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7,807,940.66	329,371,284.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034.0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7,807,940.66	329,340,250.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333,202.49	92,507,328.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8,827,674.60	104,039,638.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313,468.55	317,807,940.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8,182,807.78	448,392,748.07	675,267,812.28	442,354,631.52
其他业务	2,473,923.86	780,990.91	12,750,686.09	7,440,415.34
合计	690,656,731.64	449,173,738.98	688,018,498.37	449,795,046.86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安防视频 监控产品					676,815,810.45	443,246,703.09	676,815,810.45	443,246,703.09
技术服务					9,420,855.00	3,160,575.48	9,420,855.00	3,160,575.48
其他					4,420,066.19	2,766,460.41	4,420,066.19	2,766,460.4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销售					52,939,097.83	29,181,707.83	52,939,097.83	29,181,707.83
国外销售					637,717,633.81	419,992,031.15	637,717,633.81	419,992,031.1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90,656,7 31.64	449,173,7 38.98	690,656,7 31.64	449,173,7 38.9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85,469.91	2,634,691.43
教育费附加	1,882,492.50	1,881,901.83
房产税	1,693,988.80	1,682,800.21
土地使用税	64,848.62	64,848.62

印花税	290,740.75	242,708.8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32.32	
合计	6,217,972.90	6,506,950.97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746,689.27	38,537,821.25
股权激励费用		1,185,793.35
办公费	1,895,524.85	1,565,777.80
网络通信费	458,089.45	485,037.49
差旅费	572,195.84	394,523.20
业务招待费	476,001.33	318,519.68
租赁维修费	1,638,058.27	1,621,885.65
水电费	3,084,599.73	3,390,023.80
折旧费	4,102,999.06	4,246,443.21
无形资产摊销	624,575.03	542,285.77
中介机构费	2,197,263.21	725,943.35
辞退补偿	9,313,323.28	
其他	3,158,502.74	1,289,845.03
合计	64,267,822.06	54,303,899.58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509,057.17	13,825,550.95
股权激励费用		913,636.68
保险费	2,252,108.76	2,799,059.86
差旅费	852,976.04	1,114,387.22
广告宣传费	600,071.56	1,549,768.82
销售佣金	635,773.28	777,514.59
网店运营费	2,715,022.67	823,038.61
其他	2,720,870.43	1,447,670.59
合计	27,285,879.91	23,250,627.32

其他说明：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358,936.17	59,807,286.67
股权激励费用		4,502,386.36

直接投入	13,577,920.55	18,112,392.29
折旧费	930,754.46	1,096,183.44
其他费用	4,123,434.89	953,985.88
合计	83,991,046.07	84,472,234.64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1,624.89	50,141.88
减：利息收入	19,237,696.83	17,363,765.81
汇兑损益	-11,906,733.69	-7,282,369.40
手续费及其他	326,298.96	274,378.08
合计	-30,756,506.67	-24,321,615.25

其他说明：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0,858.41	106,951.09
企业招用重点人群、退役士兵减免税	19,228.75	1,418,550.00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84,329.74	1,694,135.3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85,254.56	1,439,592.40
合计	4,199,671.46	4,659,228.81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5,352.8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63,300.00
合计		-365,352.81

其他说明：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130.0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45,242.83	3,249,622.10

合计	2,173,372.85	3,249,622.10
----	--------------	--------------

其他说明：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544,729.91	-3,431,011.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142.76	-30,790.72
合计	-17,690,872.67	-3,461,802.23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215,288.16	-2,413,224.15
合计	-8,215,288.16	-2,413,224.15

其他说明：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66,818.39	-454,965.52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20,172.13	4,950.00	320,172.1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1,238.95		81,238.95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1,238.95		81,238.95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440,044.11	416,173.40	440,044.11
罚款收入	849,096.78		849,096.78
其他	322,626.29	35,576.89	322,626.29
合计	2,013,178.26	456,700.29	2,013,178.26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十一、政府补助。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合 计	22,567.69	1,164,380.71	22,567.69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 废损失	22,567.69	1,164,380.71	22,567.69
罚款支出	1,622.60	77,097.44	1,622.60
其他	83,390.28	2,654.87	83,390.28
合计	107,580.57	1,244,133.02	107,580.57

其他说明：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79,487.53	5,312,691.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70,287.44	-3,296,821.83
合计	1,109,200.09	2,015,869.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2,682,441.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902,366.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83,491.9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2,243.5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0,113.63
加计扣除	-12,033,953.94
股份支付所得税影响	805,166.02
所得税费用	1,109,200.09

其他说明：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999,205.51	
收到的利息收入	22,550,343.87	14,559,300.32
收到的政府补贴	1,640,775.67	1,925,797.42
收到的其他	1,699,033.80	456,700.29
合计	26,889,358.85	16,941,798.0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36,161,104.43	20,541,141.97
支付的手续费	326,298.96	274,378.08
支付的往来款	2,292,693.56	2,251,265.89
支付的其他	82,051.95	79,715.43
合计	38,862,148.90	23,146,501.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270,000,000.00	540,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0	5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10,000,000.00	44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606,010.50	
合计	114,606,010.50	4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借款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负债	484,643.57	545,733.61
支付的借款	500,833.33	
库存股	65,982,192.12	
分期购车款	500,000.16	375,000.12
合计	67,467,669.18	920,733.7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573,241.08	92,421,558.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15,288.16	2,413,224.15
信用减值准备	17,690,872.67	3,461,802.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306,642.05	15,325,094.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4,904.00	528,582.50
无形资产摊销	1,280,580.02	1,215,077.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5,226.60	427,800.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818.39	454,965.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671.26	1,164,380.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5,352.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80,724.35	-1,386,578.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3,372.85	-3,249,62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1,901.49	-3,271,48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385.95	-25,337.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69,777.74	-3,448,242.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67,383.77	-70,385,068.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500,017.67	37,781,571.74
其他	1,066,508.13	967,74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9,401.50	74,760,827.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8,316,324.78	631,083,257.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1,083,257.90	549,848,194.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66,933.12	81,235,063.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8,316,324.78	631,083,257.90
其中：库存现金	66,428.93	105,607.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7,622,993.66	630,923,459.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6,902.19	54,191.6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8,316,324.78	631,083,257.9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702,040.00		冻结资金
银行存款	782,981.97	4,073,329.65	七天存款应计利息
合计	1,485,021.97	4,073,329.65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3,314,399.05	7.1884	167,593,226.13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2,090,621.88	7.1884	230,680,226.32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05,463.22	7.1884	2,195,791.81
欧元	2,735.08	7.5257	20,583.39
加元	1,474.91	5.0498	7,448.00
4、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3,994.50	7.1884	460,018.06
5、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65,181.20	7.1884	1,187,388.5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0.00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1,685.3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84,643.57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办公场所出租	451,082.09	
合计	451,082.0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3、数据资源

5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65,358,936.17	59,807,286.67
股权激励费用		4,502,386.36
直接投入	13,577,920.55	18,112,392.29
折旧费	930,754.46	1,096,183.44
其他费用	4,123,434.89	953,985.88
合计	83,991,046.07	84,472,234.6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3,991,046.07	84,472,234.6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投资设立 3 家子公司。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子公司一		***	***	***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二		***	***	***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三		***	***	***	51.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四		***	***	***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五		***	***	***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六		***	***	***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在各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三	49.00%	224,879.05		524,964.1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子公司三	1,147,045.47	20,598.22	1,167,643.69	65,350.52	0.00	65,350.52	1,177,515.61	0.00	1,177,515.61	565,097.12	0.00	565,097.1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子公司三	2,287,238.27	489,874.68			1,047,964.60	-175,041.56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6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8,130.02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545,570.95	236,273.80		1,485,254.56		2,296,590.19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485,254.56	1,439,592.40
其他收益	2,584,329.74	1,694,135.32
营业外收入	320,172.13	4,95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证公司必要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金融工具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大中型上市银行，在正常经济环境下，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客户的赊销信用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订单定制生产，对国外客户应收款项通过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投保方式降低赊销信用风险。对于国内大部分客户收款后发货，仅对具有一定规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评估后经批准的客户，根据情况给予合理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并采取措施，由不同业务部门专人跟踪管理，确保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备用金管理、逐笔款项授权、定期检查清收管理，确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和信用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等其他价格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等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在国际营销业务中，选择有利的交易货币，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结算，不使用汇率不稳定的货币。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管理和控制，综合运用债权信用管理、各种融资途径、争取供应商较长的信用期限和信用额度，保证公司在所有合理运营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防止发生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 2024 年末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1 年 内	1 年 以 上	合 计
应付账款	40,969,560.36		40,969,560.36

其他应付款	3,577,613.16		3,577,613.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6,572.65		1,036,572.65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樱花园 28 号楼(樱花集中办公区 0292 号)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投资咨询。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000,000.00	32.30%	32.3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自然人徐进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徐进持有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9%的股权，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北京中联泓投资有限公司 55%的股权，北京中联泓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98.33%的股权以及徐进持有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1.67%的股权，徐进持有本公司 3.99%的股权，徐进直接以及通过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合计控制本公司 36.29%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进。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徐进	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股东
北京中联泓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李志洋	公司董事、总经理、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 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 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 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 始日	受托/承包终 止日	托管收益/承 包收益定价依 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收益/承包 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 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 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 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 始日	委托/出包终 止日	托管费/出包 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 名称	租赁资 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 租赁和低价值资 产租赁的租金费 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 计量的可变租赁 付款额（如适 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 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 产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58,976.96	4,587,074.5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生产人员			19,290.00	415,699.50			19,290.00	96,068.28
管理人员			49,950.00	1,076,422.50	15,000.00	360,750.00	66,150.00	443,124.00
销售人员			49,500.00	1,066,725.00			49,500.00	78,997.56
研发人员			260,078.00	5,604,680.90			260,078.00	1,786,723.80
合计			378,818.00	8,163,527.90	15,000.00	360,750.00	395,018.00	2,404,913.64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向不超过 225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附考核条件和服务期限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55 万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为 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为 15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135 万股，预留 15 万股），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12 月 16 日。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自授予的权益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三次解除限售，每次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授予总量的 40%、30%、30%；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 36 个月内以 40%、30%、30%的比例分期归属。

根据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21.55 元/股调整为 20.39 元/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由 21.55 元/股调整为 20.39 元/股。

本报告期为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业绩指标考核期，本考核期未达到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三期业绩考核指标。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2024 年 10 月 30 日，美国财政部 OFAC 将公司列入 SDN 清单，公司与美国实体之间的交易及外汇结算等被限制。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23,107,227.9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66,092,443.39 元应收款项受到外汇结算限制。该部分应收款项，公司在出口销售时，已全部向中信保进行了投保。公司已启动中信保理赔程序，根据保单相关约定中信保对上述款项赔付比例约为 89.70%，针对中信保赔付不能覆盖的部分，公司本期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7,102,133.05 元。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1,064,744.68	226,297,596.46
1 至 2 年	2,349,892.50	1,266,269.33
合计	283,414,637.18	227,563,865.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014,571.44	6.00%	17,014,571.44	100.00%	0.00	245,111.35	0.11%	245,111.35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014,571.44	6.00%	17,014,571.44	100.00%	0.00	245,111.35	0.11%	245,111.3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6,400,065.74	94.00%	11,683,946.60	4.39%	254,716,119.14	227,318,754.44	99.89%	11,329,584.94	4.98%	215,989,169.50
其中：										
账龄组合	231,580,932.35	81.71%	11,683,946.60	5.05%	219,896,985.75	225,325,429.44	99.02%	11,329,584.94	5.03%	213,995,844.5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4,819,133.39	12.29%	0.00	0.00%	34,819,133.39	1,993,325.00	0.88%	0.00	0.00%	1,993,325.00

合计	283,414,637.18	100.00%	28,698,518.04	10.13%	254,716,119.14	227,563,865.79	100.00%	11,574,696.29	5.09%	215,989,169.50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7,014,571.4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信保理赔不能覆盖部分	245,111.35	245,111.35	17,014,571.44	17,014,571.44	100.00%	公司外销业务出口销售时全部向中信保进行投保，对SDN制裁外汇结算受限及逾期已启动中信保理赔程序的应收账款，中信保赔付不能覆盖的部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45,111.35	245,111.35	17,014,571.44	17,014,571.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683,946.6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9,482,932.65	11,474,146.63	5.00%
1-2 年	2,097,999.70	209,799.97	10.00%
合计	231,580,932.35	11,683,946.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5,111.35	16,769,460.09				17,014,571.44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329,584.94	354,361.66				11,683,946.60
合计	11,574,696.29	17,123,821.75				28,698,518.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	---------	------	------	--------------------

				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7,612,229.47		147,612,229.47	52.08%	21,403,773.27
第二名	8,159,028.42		8,159,028.42	2.88%	407,951.42
第三名	7,814,339.36		7,814,339.36	2.76%	390,716.97
第四名	7,396,642.37		7,396,642.37	2.61%	369,832.12
第五名	6,587,110.38		6,587,110.38	2.32%	329,355.52
合计	177,569,350.00		177,569,350.00	62.65%	22,901,629.3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55,365.28	2,528,572.93
合计	4,455,365.28	2,528,572.9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5,866.00	25,866.00
个人社保	938,997.26	1,132,933.63
备用金		2,000.00
与子公司往来	774,969.97	965,530.59
其他代垫款	2,922,938.68	491,185.87
合计	4,662,771.91	2,617,516.0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36,905.91	2,590,102.43
1 至 2 年	1,000.00	2,547.66
2 至 3 年		24,866.00
3 年以上	24,866.00	
3 至 4 年	24,866.00	
合计	4,662,771.91	2,617,516.0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62,771.91	100.00%	207,406.63	4.45%	4,455,365.28	2,617,516.09	100.00%	88,943.16	3.40%	2,528,572.93
其中：										
(1)账龄组合	3,887,801.94	83.38%	207,406.63	5.33%	3,680,395.31	1,651,985.50	63.11%	88,943.16	5.38%	1,563,042.34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74,969.97	16.62%	0.00	0.00%	774,969.97	965,530.59	36.89%	0.00	0.00%	965,530.59
合计	4,662,771.91	100.00%	207,406.63	4.45%	4,455,365.28	2,617,516.09	100.00%	88,943.16	3.40%	2,528,572.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7,406.6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26,399.32	191,319.97	5.00%
1-2 年	36,536.62	3,653.66	10.00%
3-4 年	24,866.00	12,433.00	50.00%
合计	3,887,801.94	207,406.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8,943.16			88,943.1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8,463.47			118,463.4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207,406.63			207,406.6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 提预期信用损 失的其他应收 款	88,943.16	118,463.47				207,406.63
合计	88,943.16	118,463.47				207,406.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垫款	1,520,144.39	1 年内	32.60%	76,007.22
第二名	代垫款	406,739.04	1 年内	8.72%	20,336.95
第三名	代垫款	307,167.48	1 年内	6.59%	15,358.37
第四名	代垫款	297,722.82	1 年内	6.39%	14,886.14
第五名	代垫款	51,728.00	1 年内	1.11%	2,586.40
合计		2,583,501.73		55.41%	129,175.0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401,597.65		21,401,597.65	6,401,597.65		6,401,597.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688,130.02		4,688,130.02			
合计	26,089,727.67		26,089,727.67	6,401,597.65		6,401,597.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子公司一	891,597.65						891,597.65	
子公司二	5,000,000.00		15,000,000.00				20,000,000.00	
子公司三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6,401,597.65		15,000,000.00				21,401,597.6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浙江安兴宇机器人有限公司	0.00	0.00	4,560,000.00		128,130.02						4,688,130.02	
小计			4,560,000.00		128,130.02						4,688,130.02	
合计			4,560,000.00		128,130.02						4,688,130.0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7,874,436.74	442,006,611.39	674,368,315.32	441,379,296.68
其他业务	2,473,923.86	780,990.91	12,750,686.09	7,440,415.34
合计	680,348,360.60	442,787,602.30	687,119,001.41	448,819,712.0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安防视频 监控产品					668,488,571.49	438,082,264.52	668,488,571.49	438,082,264.52
技术服务					7,439,722.92	1,938,877.37	7,439,722.92	1,938,877.37
其他					4,420,066.19	2,766,460.41	4,420,066.19	2,766,460.4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销售					81,785,308.72	56,245,834.74	81,785,308.72	56,245,834.74
国外销售					598,563,051.88	386,541,767.56	598,563,051.88	386,541,767.5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80,348,360.60	442,787,602.30	680,348,360.60	442,787,602.3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130.0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45,242.83	3,249,622.10
合计	2,173,372.85	3,249,622.10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8,147.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08,985.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45,242.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6,754.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0,858.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3,568.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2.79	
合计	6,780,072.7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6%	1.05	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5%	0.95	0.9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